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黄叶在秋风中飘落



第一章

1

父母亲先后去世了，大学又没考上，生性倔强的卢若琴只好把关中平原小镇上那座老宅院用大铁锁锁住，跟哥哥到黄土高原的大山深沟里来了。

老家那十九年一贯制的生活结束了，她来到了一个完全陌生的世界里。她有些伤感，但又有点新奇。

这个女孩子身上有点男孩子的气质，看来对什么事也不胆怯。何况她已经读过《居里夫人传》一类的课外书，自以为对于生活已经有了一些坚定的认识。

她对于自己从富饶繁华的平原来到这贫瘠荒凉的山沟满不在乎。当然，这也还有另外一个原因：亲爱的哥哥在她身边。哥哥是有出息的。虽然不到四十岁，就是这个县的教育局副局长。她尽管基本上没和哥哥一块生活过，但知道他是一个出色的人。她从哥哥每次探亲回来的短暂相处中，就感到他既有学问，又有涵养，不能不叫人肃然起敬。她经常为有这样一个好哥哥而感到骄傲。现在她来到了他的身边，就像风浪中的船儿驶进了平静的港口。

当然，出众的人往往遭遇不幸的命运。哥哥正是这样。两年前，嫂子病故了，他一个人带着五岁的玲玲过日子。这两年，他又当爹，又当娘，还要当局长。她现在心疼地看见，一个风度翩翩的男人，一下子就好像衰老了许多。

她来到这里并不是要扎根于此地。她要安心复习功课，准备再一次高考。哥哥让她就呆在家里学习，家务事什么也不用管。玲玲已经上学，没什么干扰；又有电视机，可以学英语。但她不。她提出让哥哥给她在附近农村找个民办教师的职务，她可以一边教书，一边复习功课。

“为什么？”哥哥问她。

“不愿让你养活我。”她回答。

进一步的谈判显然是没有余地的。哥哥似乎也隐约地认识到他的妹妹已经是一个独立的大人了，只好依从了她的愿望。于是，卢若琴就来到了高庙小学。

高庙离县城只有十华里路。这所学校并不大，只有四十多个娃娃，是高庙和附近一个叫舍科村联合办的。学校在两个村之间的小山湾里，一溜排石头窑洞和一个没有围墙的大院子。院畔下面是一条简易公路；公路下面是一条小河；小河九曲八拐，给两岸留下了一些川台地。

起初来到这里，一切都还很不习惯。视野再不像平原上那般开阔了，抬头就是大山。晚上睡在窑里，就像睡在传说中的一个什么洞里似的。她有一种孤寂的感觉。白天还好一点，孩子们会把这个小山湾弄成一个闹哄哄的世界。一旦放了学，这里便静悄悄地没有了什么声息。学校下面虽然有一条公路，除过县城遇集热闹一番，平时过往的人并不多。至于汽车，几天才驶过一辆，常惹得前后村里的狗在这个怪物扬起的黄尘后面撵上好一阵子。

除过教学，她就她的全部精力投入到复习功课中去了。有时，她很想一个出去走走，唱唱歌，就到简易公路或小河岸边去溜达溜达。因为人生地疏，也不敢远行。

好在哥哥时不时来看望她，给她各种有言或无言的安慰。她在星期六

也回县城去，与哥哥和玲玲共同度过愉快的一天，然后在星期日下午又回到这个天地来。

新的生活就这样开始了。

除过她，这学校的另一个教师就是高广厚。他前几年在地区的师范学校毕业，已经转为正式的公派教师，也是这个学校的当然领导。老高三十出头，粗胳膊壮腿，像一个地道的山民。他个子不算矮，背微微地有些驼，苍黑的脸上，已经留下岁月刻出的纹路。他平时言语不多，总给人一种愁眉苦脸的感觉。

但他的爱人却是个极标致的女人。她穿着入时，苗条的身材像个舞蹈演员。这地方虽然是穷乡僻壤，但漂亮的女人随处可见。这一点卢若琴很早就听过许多传闻，据说古代美人招蝉出身地就离这地方不远。相比之下，卢若琴却不能算漂亮了。可她也并不难看，身干笔直，椭圆形的脸盘，皮肤洁白而富有光泽，两只黑眼睛明亮而深邃，给人一种很不俗气的感觉。高广厚已经有一个四岁的小男孩，漂亮而伶俐，两口子看来都很娇惯这个小宝贝。卢若琴不久便知道，刘丽英初中毕业，但没有工作，娘家和高广厚一样，也就是这本地的农民。

卢若琴刚来时，经常看见刘丽英郁郁寡欢，对待新来的她不冷也不热。若琴是个敏感的姑娘，她猜想丽英一定在心里说：“哼！你有个当官哥哥，叫你能混一碗公家饭吃！我也中学毕业，可是……”若琴完全能体谅她的心情，尽量地亲近这个美人。她很喜欢四岁的兵兵，每次从县城回来，总要给这个孩子买一点吃的。兵兵马上和她成了好朋友，常往她窑里跑。

这样，丽英也就借找兵兵，常来她宿舍。通过一些交谈，若琴知道丽英爱看小说，学校订那么几本文学刊物，每期她都从头看到尾，并且还给她津津有味地转述一些瞎编乱造的爱情故事。卢若琴对这些东西毫无兴趣，而丽英竟然能说得泪水汪汪。

看来这女人外冷内热。卢若琴发现，她对她的儿子极其疼爱，尽管孩子已经能走能跑了，但她还是经常把他抱在怀里，像个袋鼠一样。她那两片好看的嘴唇不时在儿子的脸蛋上亲吻着，有时还在孩子的屁股蛋和脏脚丫子上亲。即使孩子学一些难听的骂人话，她也不教育孩子改正，还笑嘻嘻地夸赞儿子竟然能学着骂人了。

她对丈夫却很厉害，经常挖苦和骂他，有时甚至不避生人。卢若琴很反感这一点，觉得她缺少起码的教养。那位老高可是老态度，遇上这种情况，总是一声不吭。卢若琴也反感高广厚这一点，觉得他缺少男子汉起码的气质。可是她看得出来，高广厚对刘丽英爱得很深切。

不知谁说过，老实巴交、性格内向的男人，往往喜欢和自己性格完全相反的女人结交。

哥哥就是这样，一个老成持重的人，当年偏偏娶了县剧团一个爱说爱笑的演员。女人大概也一样。她将来应该找一个什么样的丈夫呢？想到这一点，她就偷偷臊半天。现在这一切还为时过早，她应该努力做好眼前的事，并且好好复习功课才对。是的，她应该再碰一次命运。

按她平时的学习，她上一次本来是可以考上大学的。叫她痛苦的是，母亲正是在她高考前两个月去世的。她还不到二十岁，基本上是个娃娃，不能控制住自己失去母亲的悲痛，无法集中精力投入那场可怕的竞争，很自然地高考的大筛子筛下来了。

哥哥时不时给她送来各种各样的复习提纲。大概因为哥哥是顶头上司吧，他每次来的时候，广厚一家人对他极其热情。她和高广厚上课的时候，丽英就帮她给哥哥做饭。她下课回来，丽英已经招呼着哥哥吃饭了。她是一个麻利的女人，并且在有点身份的人面前，谈吐文雅，彬彬有礼。这使卢若琴很惊讶，她想不到丽英还有这样的一面。不过，她猜想丽英是不是想让哥哥也给她安排个民办教师职务，因此对哥哥才这么热情？她倒是希望哥哥确实能把丽英安排了，因为老高就那么点工资，日子过得相当紧巴”

她极其同情高广厚。这个厚道人整天埋头为学校的事操劳，还非得要做家务，听丽英的奚落和咒骂。老高对她是很关心的，经常把劈好的柴擦在她门前，帮助她买粮，磨面，担水……这一切都使她在心里很受感动。他是个事业心极强的人。她已经听哥哥说过，高教师教学在县上是刮刮叫的，高庙每年在全县升初中的考试中都名列第一。在工作中他也从不为难她。这几个月里，她的一切困难他都会细心地考虑到，重担子都由他一人挑了。她看得出来，他这样关怀他，倒不是因为她是教育局长的妹妹，而是他本质上就属于一个好人。

2

不知为什么，最近以来，美人儿丽英对她的丈夫越来越凶狠了。她整天摔盆子，骂骂咧咧。可怜的老高把头埋得更低了，似乎他做了什么见不得人的坏事。妻子在窑里骂，他就拉着兵兵来到院子里。他也不和儿子说话，只是抱着他，呆呆地看一会儿，然后轻轻地，或者重重地在他红苹果似的脸蛋上亲吻着。直到儿子说“亲疼了”才住气。

有时候，他正亲孩子，丽英一下子又骂到院子里来了，并且一把从他手里夺过孩子，骂骂咧咧地回窑去了，似乎表示这孩子里属于她一个人的，高广厚没权利亲他。

高广厚这时两片厚嘴唇哆嗦着，垂着两条长胳膊站在院子里，难受得就像手里的糖被鸡叼走的孩子一样。他仍然不吭一声，像一块没有生命的石头。

他显然对这一切都无能为力，也就麻木了。可是窑里老婆的咒骂却越来越猛烈了，又夹杂着孩子的尖锐的哭叫声，就像这小山湾里发生了什么祸事似的。

丽英的咒骂总就那么些内容，无非是抱怨她“鲜花插在了狗屎堆上”，说她命薄，寻了一个“狼不吃狗不闻的男人。”

每当这样的時候，卢若琴心里感到很不是味儿。她深深感到，这是一个没有幸福的家庭。她同情可怜老高，但她自己是个不到二十岁的女孩子，没勇气去安慰一个大人。她就只好离开这令人心烦的地方，从学校的院子出来，下了小坡，来到简易公路上。她怀着一种极其郁闷的心情，在简易公路上漫无目的地溜达着。有时，这样溜达着的时候，她就会看见前面的公路上慢悠悠地过来一辆自行车，上面骑着一个老成持重、穿一身黑精呢料的人。这是亲爱的哥哥，他最近越来越多地到高庙来看望她。她很过意不去，几次给哥哥说，她已经在这里习惯了，要他不必要经常来。哥哥总是微笑着说：“我最近工作也不忙，路又不远，出来散野心……”

九月下旬，连绵的阴雨开始下个不停。白天，雨有时停一段时间，但天气从来没有晴的意思。大地和人的心都泡在湿淋淋的雨水里，显得很沉重。学校的院子里积满了水；院子下面的公路变成了稀泥浆，被行人的脚片子踩

得乱糟糟的。

这样的天气是最令人烦躁的，听听丽英对高广厚不断加剧的咒骂声就知道了。但老高这几天可顺不上听这个老节目。因为学校窑洞旁边被雨水泡得塌了一批土，家长都吓得不敢让孩子们上学来了。高广厚怕耽误娃娃们的功课，急得白天黑夜跑个不停。他安排让她在离学校较近的生产队一孔闲窑里给娃娃们上课，他自己跑到舍科村去。他一早在丽英的咒骂声中走出去，晚上又在她的咒骂声中走回来。回来的时候，丽英竟然不给他留饭。他就一个人蹲在灶火圪劳里拉起了风箱。

卢若琴这时到他家去汇报这一天的情况，看见他这副样子，总想给他帮点忙，又不好意思。

她是个机灵的姑娘，这时她就借机把兵兵抱到她窑里，拿出哥哥给她送来的点心塞到孩子的手里，教他说：“你吃，也给爸爸吃，好吗？”兵兵答应后， she 就把兵兵又抱回到他家里。她希望老高能吃她的几块点心先填填肚子。可怜的人！他大概已经十来个小时没吃一口东西了吧？她知道自尊的老高是不会在学生家里吃饭的。兵兵真是乖孩子，他把点心硬往高广厚手里塞，小嘴伶俐地喊叫说：“姑姑的点心，咱们两个吃！”

高广厚这时便停止了拉风箱，在兵兵的红脸蛋上亲一口，咧嘴一笑，说：“谢谢你姑姑了没有？啊！爸爸不饿，你和妈妈吃。”他接着便会讨好好瞥一眼躺在炕上看小说的丽英。

丽英对于丈夫这近似下贱的温存不悄一顾，甚至厌烦地翻过身，把她那漂亮的后脑勺对着灶火圪。

卢若琴这时就忍不住鼻子一酸，低头匆匆地走出了这个窒息得令人喘不过气来的窑洞。

3

又是一个雨夜。卢若琴躺在土炕上睡不着。哥哥以前还说这山区的主要特点是干旱，雨比油还金贵呢，可这讨厌的雨断断续续地下了十三天还没个停的意思。

雨夜是这么宁静，静得叫人感到荒寂孤单。雨夜又是这么骚乱，乱得叫人有点心神不安。

她怎么也睡不着。于是就闭住眼，设法想别的事：烫热的阳光，缤纷的花朵，湖绿的草坪；大道上扬起的黄尘，满脸淌汗的马车夫，金黄的干草堆，蓝天上掠过的灰白的鸽群……她想用幻觉使自己的耳朵丧失功能，不要再听窗外秋雨拍打大地的声音，好让自己迷糊着进入梦乡。

但不能。耳朵在淘气地逗弄着她，偏偏把她的神经拉回来，让她专心谛听外面雨点的各种奇妙的声音。雨点的声音像一个有诱惑力的魔鬼发出的声响，紧紧地抓住她的听觉和注意力不放。她索性以毒攻毒，干脆用欣赏的态度来感受她所讨厌的风雨声。她把它想象成那些迷人的小夜曲，或者庞大的层次复杂的交响乐，企图在这种“陶醉”中入睡。

但她仍然睁大眼睛睡不着。

“唉，这也许不能怪雨……”她想。

她从小土炕上爬起来，摸索着点亮炕头上的煤油灯，拿起一本高中化学课本。她什么也没看进去。耳朵不由自主地听着外面的动静。该死的耳朵！院子里突然响起了一阵扑哒扑哒的脚步声。

他！他回来了！隔壁传来了敲门声。是他。老高。又一阵敲门声。敲

门声后，是长长的寂静。

卢若琴静静地听着。她焦灼地等待着那“吱呀”的一声。

这声音终于没有传来。卢若琴听见的只是自己太阳穴的血管“突突”的跳动声。又一阵敲门声。仍然是长长的寂静。该死的女人！她在装死！唉，可怜的老高奔波一天给娃娃们上课，现在一定浑身透湿，垂头丧气地站在自己门外而进不了家。卢若琴从来没有想到一个女人会狠心到这种地步。她听人说过，丽英原来是对丈夫有点不满意，但一般说来还能过得去。鬼知道她为了什么，最近对老高越来越不像话了。丽英她逞什么能哩？除过脸蛋子好看外，再还有什么值得逞能的资本呢？“咚咚咚！”敲门声又响了。那个饥寒交迫的人这次稍微用了点劲——大概是用拳头在往门板上捣。

“哪个龟孙子？”丽英在窑里出口了。

“开开……门……”他牙关子一定在门下磕着。

“你还知道回来哩”“开……门！”“我头疼！下不了炕！”

“好你哩……开门……我的脚……碰烂了……”

卢若琴一直紧张地坐在炕上听旁边的动静。当她听见高广厚刚才那句悲哀的话，心头忍不住打了个冷战。

门终于还是没有开。听见外面一声沉重的叹息，就像犁地的牛被打了一鞭所发出的那种声音。然后就响起了那扑哒扑哒的脚步声。每一脚都好像是从卢若琴的心上踩过去。他大概离开了自己的门前。脚步声没有了。可怜的人！在这黑洞洞的雨夜里，你到哪里去安身呢？卢若琴怔怔地坐在炕上。一种正义感像潮水一般在她胸脯里升腾起来。对丽英的愤怒和对老高的同情，使她鼻子口里热气直冒。她什么也不顾忌了，三把两把穿好衣服，跳下炕，从枕头边摸出手电筒，风风火火打开了门，来到了院子里。

冷风冷雨扑面打来，她浑身一阵哆嗦。

外面漆黑一片。她用手电筒从院子里依次照过去。

看见了。可怜的人，他正抱住头蹲在院畔的那棵老槐树下，像一个没有生命的物体一样，任凭风雨吹打着。

手电的光亮使他惊骇地回过头来。

她走到他跟前，说：“到我窑里先暖和一下，外面雨这么大……”他犹豫了一会，就困难地站起来，也不说话，一瘸一拐地跟着她进了窑。灯光立刻照出一张苍白的脸。他难为情地看了一眼卢若琴，叹了一口气，坐在了桌旁的凳子上，两只粗造的手有点局促的互相搓着。卢若琴用很快的速度给他冲了一杯滚烫的麦乳精，加了两大勺白糖，然后又取出一包蛋糕，一起给他放在面前，说，“你先吃一点……”

高广厚看看这些食品，微微摇了一下头。这不是拒绝，而是一种痛苦的感激。他很快低下头，两口一块蛋糕；拼命吹烫热的麦乳精，嘴唇在玻璃杯的边上飞快地转动着。

卢若琴乘机迅速地在他脚上瞥了一眼，发现伤在左脚上，血把袜子都染红了。她过去从抽屉里拿出纱布和一些白色的药粉，又打了一盆热水，说：“你一会儿包扎一下，小心感染了。怎碰破的？”

高广厚抬起头惊讶地看了她一眼，好像说：你怎知道我的脚破了？“摔了一跤。”他只简单地说。

他吃完后，看看地上的那盆热水，又看看自己的脏脚，难为情地说：“不洗了。”他脱下鞋袜，马马虎虎包扎了一下。

“你怎么这么晚才回来？”卢若琴问他。

“舍科村六娃发高烧，他爸外出做木活去了，家里没个人，我到城里给他买了一回药。”

卢若琴又要给他冲麦乳精，他摆摆手拒绝了，并且很快站起来，准备起身。“让我给你叫门去！”她突然勇敢地说。

他犹豫了一下，脸上露出羞愧的表情，说：“不要。我带着小刀，可以把门栓拨开……”

他在出门的时候，回过头和善地对她笑了笑——这是比语言更深沉的一种感激。4 最糟糕的事情终于发生了：刘丽英闹着要和高广厚离婚。

卢若琴没想到，平时看来窝窝囊囊的老高竟然果断地同意了。法律机关先是照例做了一番规劝双方和解的工作。但这一切都无济于事。因为双方都同意，所以离婚手续办得很顺利。一张纸片宣告了一个家庭的解体。慷慨的刘丽英竟然什么也没要，连同她的命根子兵兵一起留给了她原来的男人。

她一个人毅然地回到山背后娘家的村里去了。

高广厚离完婚回到学样的时候，表情和平时一样——永远是那副愁眉苦脸。只是在傍晚，兵兵哭喊着要妈妈时，这个男人的眼里才涌满了泪水。

卢若琴看见这悲惨的一幕，关住自己的门在炕上哭了一个下午。这个心地善良的女孩子看一次看到，人不仅能创造幸福，也能制造不幸。她现在主要可怜兵兵。她知道失去母亲是什么滋味。但是，兵兵的母亲并不像她的母亲一样已经离开了人世。她还活着。生活啊，你竟然有着比死亡还要不幸的大悲大痛！第二天早晨，高广厚对卢若琴说，他要把兵兵先送回到他母亲那里，大约两天以后才能回来。他让卢若琴先照料一下学生娃娃们。他甚至抱歉地对她说：“你得辛苦几天……”

卢若琴面对着这个好人和他的不幸，心里难过极了。

她让他放心去，说学样的事她一定会照料好的。

父子俩走的时候，卢若琴帮助他简单地收拾一下东西。她把她的全部吃的点心都拿了出来，给兵兵包在包袱里，并且把她心爱的那条红纱巾给孩子围在脖子里。

高广厚一条胳膊拎着那个精布包袱，一条胳膊抱着孩子起身了。她亲了兵兵的脸蛋。兵兵也亲了她的脸蛋。泪水从她的眼里涌出来了。可怜的孩子并不知道这世界给他带来了多大的不幸，还笑哈哈地说：“卢姑姑，爸爸带我找妈妈去！”

他们走了，踏着那条泥泞的简易公路走了。卢若琴站在学校院子的边畔上，用泪水模糊了的眼睛，一直望着他们消失在公路的拐弯处。她突然隐约地感到：对这不幸的父子俩，她将要负起某种责任来。是的，一个善良而正直的人，在生活中遇到这样的事，就会唤起一种责任感来。

她当天就在高庙村叫了几个年龄大的女生，帮助她把高老师的宿舍收拾了一番。打扫了地上的灰尘，用白麻纸裱糊了窗户，把家具摆得整整齐齐。她还拆了她心爱的一本《人民画报》，把墙壁贴得五颜六色。她有一个强烈的念头：让不幸的高老师回来的时候，在他那孔晦暗的窑洞里，多少能添上一点另外的什么。做完这一切后，她穿上高筒雨鞋，把教科书用塑料纸包好，挟在胳肢窝里，撑着那把从老家带来的湖蓝色的自动伞，到舍科村给学生上课去了。她临走时嘱咐高庙的学生：她下午回来再给他们上课。中午，当卢若琴拖着两条泥腿回到学校的时候，惊讶地看见高广厚和兵兵在学校院

子的水洼里玩纸船。她一下难受而兴奋地跑过去，一把抱起小兵兵，在他的红脸蛋上拼命地亲吻起来。她问高广厚：“你们怎又回来了？”

“半路上，兵兵哭着不走了，硬要回来……”他沮丧地摇了摇头，“唉，这可怎么办呀？”

“你别熬煎！”卢若琴不假思考地说：“晚上让兵兵跟我睡！白天你上课时，先叫高年级几个女生看着，罢了再给她们补课。”“那怎行呢！”他严厉地看了她一眼，“不能连累学生……”卢若琴看了看他那张粗糙而憔悴的脸，不言语了。

“哎呀，是你帮我收拾的房子吧？兵兵高兴得在窑里又跳又叫！”他感激地说。卢若琴微微一笑，拉起兵兵的手，说：“我帮你们做点饭吧，兵兵一定饿了……”密布的乌云终于在秋风中溃散了。连绵的阴雨停了；久已不见的太阳亲切地在蓝天上露出了笑脸，把那灿烂的阳光洒在泥泞的大地上。远方的山峦，蒸腾起一片蔚蓝色的雾霭。鸟群舒展开翅膀，在秋天的田野上欢悦地飞翔着。庄稼地里，竖起了一些丑陋不堪的“稻草人”，在秋风中摇摇晃晃，吓唬那些贪嘴的麻雀。不论怎样，生活的节奏永远不会中断。地里的庄稼在成熟，学生娃的课本又翻过了几页；高广厚依然是满身的粉笔末，站在石头块垒起的讲台上，像往常一样，抑扬顿挫地领着高年级的孩子们念课文；卢若琴用她唱歌般的音调，给那些吸着鼻涕的猴娃娃教拼音。

有时候，在这些声音中，院子里突然传来兵兵尖锐的哭喊声——大概是摔跤了。高广厚仍然在抑扬顿挫地念着，好像什么也没听见，那神态就像一个艺术家沉醉在他的创造中。其实他听见了那尖锐的哭喊声。但他忍着。在忍受痛苦方面，生活已经把他磨练得够强大了。

或者说，生活已经使他对痛苦有点麻木了。

但卢若琴念不下去了。她会马上跑出来，从地上抱起兵兵，揩干净他脸上的泪水，给他手里塞两块糖，然后抱到她宿舍里，拿几本小人书让他翻，让他撕。等他安静下来，她才又回到教室继续上课。后来，她干脆把兵兵带到教室里，让他坐在小板凳上，和学生们一起念拼音。尽管他成了班上一个最捣乱的“学生”，但还是可以控制到一定程度的。小家伙真聪明，学拼音竟然比一些大的学生还快。这个办法使高广厚和卢若琴都很高兴。下午放学后，她先帮老高和兵兵做饭，然后再做自己的。有时候他们三个人索性在一块做着吃。晚上，在兵兵愿意的情况下，她就把他抱在自己的宿舍里，给他洗脸洗脚，晚上也就睡在她的身边。

渐渐地，这小东西有时瞌睡了，自己就跑到她的被窝里睡着了，泥脚和泥手把她的被褥弄得一塌糊涂。尽管老高非常抱歉，但她不计较这些。她怀着一种喜爱的感情搂着这个脏东西睡了。

他们的生活就这样进行着。作者提醒某些读者先不要瞎猜想什么——这一点也许是必要的。

过了好一段日子，卢若琴才发现她好几个星期天没有回县城了。不知为什么，哥哥最近也再没来她这里。她心里猛一紧：是不是哥哥或者玲玲出了什么事？

她突然惦记起她的这两个亲人来了，觉得她应该很快回县城去看一看。她感到她在生活中猛然变成了一个重要人物。以前她老感到需要别人来关心自己，而现在她觉得她需要关怀别人了。这个心理上的巨大变化连她自己都感到惊讶。

她惊喜地意识到，生活使她在不知不觉中成了一个真正的大人。这个星期六，卢若琴回到了县城。

5

玲玲出去玩了，屋里就哥哥一人。

他照例爱抚地对她微笑着，欢迎她回到家里来。

卢若琴先急着问：“家里出什么事没？”

哥哥笑了：“应该忌讳这样的问候！”他给她沏了一杯茶，放在桌子上，说：“可能要出一点事，但肯定不是坏事。罢了再说。你先喝茶！”他看来兴致很不错。

卢若琴心里很高兴。她坐在椅子上，一边喝茶，一边用眼睛打量着这间她熟悉的屋子，她觉得这屋里似乎有了某种变化。是什么呢？她一下也说不清楚。屋里的东西看来没什么变化，没增也没减，都在老地方。一套崭新的沙发，大立柜，半截柜，双人床，电视机，垒起的四只大木箱；套间的门上，还挂着她买的碎花布门帘……

半天她才发现，是哥哥的身上有了某种变化，不是衣着装束，也不是其他，而是精神状态。这种极微妙的变化，只有极亲近的人之间才能觉察到。她看见哥哥脸上忧郁的愁云消失了，苍白的长脸盘上透出了淡淡的红润，腰板也挺直了，走路带着某种矫健，似乎有什么东西（激情？）从心灵的深处往外溢。她记起了哥哥刚才说的话。

亲爱的哥哥到究有什么值得高兴的事呢？

吃罢下午饭，玲玲和她的一群小朋友在看电视。哥哥对她说：“咱们到后边体育场转一转。”

她乐意地答应了。他们慢慢地踱着碎步，来到了体育场。刚吃完饭，现在这里还没有什么人。他们在跑道上走着，先谈论了最近报纸上的几条重要新闻。谈完这些后，哥哥突然开口说：“给你换个学校行不行？”

“为什么？”她有点奇怪地问。

他沉默了一下。点着一支烟后，他说：“我可能最近要……结婚了。”

卢若琴不由一愣。她很快把哥哥这句令她震惊的话和他的前一句话联系起来想一下。突然，颤栗像一道闪电似地掠过了她的周身。她哆嗦着问：“你和谁结婚？”

他仍然沉默了一下，说：“你大概能猜得着。”

猜着了！她眼前立刻闪现出高广厚痛苦的脸和小兵兵流泪的脸——她的脊背上有一种患重感冒的感觉。

“你和刘丽英结婚？”她的牙齿咬住了自己的嘴唇。

哥哥点了点头。“我这几年苦哇……现在玲玲也大一点了，所以……”他望着妹妹，脸上显出一副要求她谅解的表情。

卢若琴一下不知谈说什么。“真没想到……”她说不下去了。“我也没想到……”哥哥也说不下去了。“你难道没想到高老师他有多么……”她难受地把头扭到了一边。“正因为有这么个情况，我才想叫你换个学校……”

“不！”她有点恼怒地转过脸说，嘴唇急剧地颤动了一会，说，“你不道德！你诱惑了丽英！”

对！是诱惑！她感到这个词用得相当准确，尽管这是在一本小说里看到的。副局长身子不由一挺，惊骇地打量着眼前这个“孩子”。

“哥哥，你结婚，这是我早盼望的。以前我小，不好意思给你说这话。但是你不应该和丽英结婚。你不能把自己的幸福建立在别人的痛苦上。这句话是书上说的，我自己再说不出来更深刻的话来，但我的意思是很清楚的。高老师太可怜了，还有孩子……”她第一次用平等的、一个大人对另一个大人那样的口气和哥哥说话。哥哥不言语了，独自一个人慢慢向前走去。她跟他走，从后边看见他的脖颈都是红的。

他仍然没有回过头，说：“我想我没有违什么法……”语调显然充满了不愉快。“是的，你没违法。但不道德！”她控制不住自己的感情了，一种火辣辣的东西开始在她的胸膛里膨胀起来。

他猛地停住脚步，一下子转过身来，悲哀地看着她。

卢若琴看见哥哥眼里泪花子直转——她第一次看见哥哥的眼泪（不算小时候）。她一下子惊呆了。她的心软了。她知道她的话严重地刺伤了哥哥的心。但她考虑了一下，觉得她没有必要修改她刚才说的话，而且又一次很冲动地说：“这样做确实有些不道德……”哥哥摇摇晃晃地，靠在单杠的铁柱子上，突然埋下头，轻轻地吸着鼻子，抽泣起来了！

卢若琴的眼泪也在脸颊上唰唰地淌着。她为哥哥难过：为他的不幸！为他的“不道德！”

她想她刚才的话是有些重。但她完全是为了他好。但愿哥哥能认识到她的话是对的就好了。她爱哥哥，她愿意哥哥永远是一个正确的人！她走过去，在哥哥的胳膊上拉了拉，温柔地说：“哥哥，你别计较我的话。只要你现在想通了，事情还来得及挽救。你找丽英谈一谈，看能不能叫她和高老师复婚……”

哥哥抬起头来，掏出手绢擦了擦自己的眼睛，说：“我感到伤心的是，你竟然这样不理解我！我从小疼你，但你现在却一点也不体谅我！还给我心上扎刀子……我知道高广厚是个好人，但他的不幸不是我造成的。我现在是和—一个离了婚的女人结婚，这有什么不道德！我求求你，好妹妹，你再不要说那些叫我难受的话了。我现在主要考虑，我和丽英结婚后，你在高庙怕有压力，是不是换个地方去教书……我求求她能理解我，我这也是为你好……”

“不！”她愤怒地打断他的话，“我就要在那里！”

她猛地转过身，几乎是跑着离开了体育场。

还没等卢若华回到家里，他的妹妹卢若琴就拿起了她的挂包，回高庙小学去了。

6

卢若琴在那条坑坑洼洼的简易公路上跌跌撞撞地走着。

傍晚的山野格外宁静。田野里一片碧绿，一片斑黄。乌黑的鸦群在收获过的豆田里来回觅食。公路边的崖畔上，淡蓝的野菊花正在蓬勃地开放着。空气里弥漫着庄稼气息和雨后的腐霉味。风从大川道里吹过来，已经叫人感到凉丝丝的了。卢若琴带着孩子气的圆脸上布满了阴云。眼角里时不时像豆子似地滚出一颗又一颗亮晶晶的泪珠来。

她走在这异乡的黄土路上，胸口像火烧般地烫热，鼻子一阵又一阵发酸。她现在感到自己变成了一个真正的孤儿。一切依托都没有了，只留下自己孤孤单单一个人。

当人们看见自己所崇敬的人并不是想象的那么完美，尤其是当一个孩子看见自己所崇拜的大人暴露出可怕的缺陷时，那痛苦和伤心是无法用语言表达的；就好像整个世界都背叛了他。可是，人也许正是在这个时候才开始真正认识世界，认识人生的。生活的教科书决不像学校的课本那样单纯，它教人成长的方式往往是严酷的。

卢若琴在半路上揩干了眼泪。她决定不哭了。是的，哭又有什么用呢？爸爸妈妈死后，她都哭得死去活来，但他们还是死了。高考落榜后，她也哭了，但还是进不了大学门。眼泪改变不了现实。是的，她不应该再哭了。

不过，一切仍然是那么叫人痛苦。她感到她实际上失去了最后一个亲人。眼前这不幸的事虽然不是直接发生在她身上，却是她有生以来承受的最大的一次打击。

她万万没有想到，竟然是她亲爱的哥哥把高老师一家人弄得这么惨。使她更难受的是，她觉得这里面也有她的因素：要不是她在高庙教书，哥哥也没理由经常来这里啊！

她现在才慢慢回想起哥哥每次到高庙小学的情景：他总是设法和丽英在一块说话；而且丽英每次见到哥哥的那种表情和眼神……可是，她当时怎么没有想到会是这么些事呢？（唉！你怎么能想到呢？你那纯净的心灵怎么可能朝这些地方想呢？再说，你对哥哥太信任了，几乎到了一种迷信的程度。）

是的，怎么能不信任他呢？他，那么老成持重，三十多岁，就当了县教育局副局长。就连县上的领导都那么喜欢和信任他，她怎么能不信任他呢？每次从他嘴巴里说出来的话，是那么的有教养，那么的有学问，那么入情入理……

现在，她心中的偶像一下子被打碎了！

快到学校的时候，她的腿软得没有了一点力气，一次巨大的感情激荡，比扛一天麻袋还消耗人的体力。

她坐在公路边的一块石头上，双手抱住膝盖，傻乎乎地望着黄昏中的远山，像一只迷了路的小山羊。

她闭住眼，静静地坐在那里。不知为什么，她一下子又想起了老家那无边无际的平原，平原上他们的镇子；想起了阳光下亮晶晶的铁路和月光下他们家那座油漆剥落的门……别了，亲爱的故乡！别了，无忧无虑的童年！

她坐了好一会，才又站起来往前走。不远的地方就是她的学校：一长溜窑洞坐落在静悄悄的小山湾里，院畔上那棵岁月经久的老槐树，在黄昏中像一把巨伞似地耸立着。她望了一眼这亲切的地方，胸口不由一热。她加快了脚步，心里想：兵兵最好没睡着！她现在特别想在他的红脸蛋上亲一亲。

在上学校那个小土坡时，她突然想：她对高老师说不说丽英和哥哥结婚的事？她甚至专门站住想了一下。最后，她还是决定先不说。她进了学校的院子，听见兵兵在没命地哭着。

她几乎是跑着向那孔亮着灯火的窑洞走去。

她猛地推开门，见老高正蹲在灶火圪劳里，一只手拉风箱，一只手抱着兵兵，嘴里近乎是央告着一些哄乖话。兵兵的小手揪着他的头发，连哭带叫：“我要妈妈！你把妈妈藏到哪儿了？……卢若琴的出现，显然使得这父子俩都感到惊讶。兵兵马上不哭了，瞪着两只泪汪汪的大眼睛望着她，高广厚停止了拉风箱，问：“你中午刚回家去，怎么又回来了？”

卢若琴惨淡地笑了笑，不知该怎么回答。

她索性不回答，先过去从老高的怀里接过兵兵，在他的沾满泪水的红脸蛋上亲了亲，然后把他放在炕上。

她从自己随身带的挂包里，先拿出一些糕点和一包酥炸花生豆（兵兵最爱吃的）让他吃，然后又拿出一辆红色的小汽车，上紧发条，让汽车在炕上突突地跑起来。这些都是她在县城里匆匆忙忙给兵兵买的。

兵兵立刻又笑又叫地和汽车玩起来。

高广厚站起来，搓着两只手，呆呆地看着这些。他厚嘴唇颤动着，不知说什么是好。半天，他才又一次问：“你怎刚回去又返回来了？你哥也是一个人过日子，他工作又忙，还拉扯着孩子，你应该好好帮助他一下。唉，天下难不过我和你哥这号人……”他沮丧地叹了一口气。

泪水一下子模糊了卢若琴的眼睛。她低下头，竟然忍不住哭出声来。高广厚一下子不知发生了什么事，急得两只手互相搓着，说：“卢老师，怎么啦？你怎么啦？是不是你哥家里出了什么事？还是你有什么事？”他一边紧张地问着，一边用袖口揩着头上冒出的汗水。卢若琴克制不住了，哭着说：“高老师，丽英要和我哥结婚……我……都觉得没脸见你了……”

高广厚一下子呆了。他麻木而痛苦地站着，两只眼睛像放大了瞳孔似的，看上去像个僵立的死人。卢若琴一下伏在炕栏石上，哭得更厉害了。小兵兵却不管这些，在炕上拍着两只小胖手，高兴地喊叫着：“嘟嘟嘟，汽车开过来了……”高广厚一屁股坐在灶火吃的那个树根墩上，双手抱住脑袋，出气粗得像拉犁的牛一般。

他听见卢若琴止不住的哭声，又站起来，走到她跟前，沉重而缓慢地说：“小卢，你不要哭了。我知道，你长一颗好心。我虽然是个没本事的人，但心眼还不是很窄的。丽英既然和我离了婚，她总要寻男人的。你哥哥我知道，他是个有才能的人。只要丽英她跟着你哥过得畅快，我……”他哽咽了一下，“我可以忘了，只要她还记着兵兵……”他哽咽得说不下去了，只听见喉咙里“咯咯”地响着。

卢若琴停止了哭泣。她抬起头，望着这个结实得像庄稼人一样的男人，说：“高老师，你相信我，我以后在各方面都一定尽力帮助你……”她回过头来，看见兵兵不知什么时候已经睡着了，两只小胖手还抱着那辆红色的小汽车。

她用手绢揩了揩自己脸上的泪痕，走过去拉了被子的一角，轻轻地盖在孩子的身上。

高广厚两只粗大的手在自己的胸脯上揉了揉，然后重新又坐在了灶火圪里，说：“让我做饭，你可能也没吃饭哩！……”卢若琴不好意思地说：“就是的……我来和面，我那边还有些酱肉，我去拿……”炭火在炉灶里燃起来了，乒乒乓乓的风箱声在静悄悄的夜里听起来格外响亮……

第二章

对于高广厚来说，最艰难的日子开始了。

实际上，在他三十三岁的生命历程中，欢乐的日子也并没有多少。他

刚降生到这个世界，父亲就瘫痪在炕上不能动了。

一家三口人的光景只靠母亲的两只手在土地上刨挖来维持。要不是新社会有政府救济，他们恐怕很难活下去。

他是听着父亲不断的呻吟和看着母亲不断的流泪而长大的。抑郁的性格和忍痛的品质从那时候就形成了。

在一个农家户里，一家人最重要的支撑是父亲。因为要在土地上生活，就得靠勇人的力气。

可是他们家失去了这个支撑。那个不能尽自己责任的男人看见他们娘儿俩受可怜，急得在炕上捶胸嚎啕，或者歇斯底里地发作，多少次想法子寻死。母亲跪在父亲面前，央告他千万不能寻短见；要他眼看着他们的广厚长大成人。

他就在这样的家境中一天天长大了。

刚强的母亲不让他劳动，发誓要供他上学，叫他成为高家祖宗几代第一个先生。几乎一直在饥饿的情况下，他用最勤奋的劲头读书，在一九六六年初中毕业了。为了早一点参加工作，养活父母，他不上高中，报考了中专，以优异的成绩被省航空机械学校录取。他把录取通知书拿回家后，不识字的父亲把这张亲爱的小纸片，举到灯下，不知看了多少遍。一家三口人都乐得合不拢嘴巴。十几年不能下炕的父亲几乎高兴得要站起来了。

可是，命运最爱捉弄不幸的人。“文化大革命”开始了。一切都不算了。录取通知书成了一钱不值的废纸。

学校乱了。社会乱了。武斗的枪炮声把城市和乡村都变成了恐怖的战场。他只好垂头丧气回了家。他胆小，没勇气去参加你死我活的斗争。他并不为此而过分地难过。不论怎样说，他终于长大了。他可以在土地上开始用力气来扛起沉重的家庭负担，父母亲都已经年迈了，可怜的母亲在土地上挣扎不动了。

不久以后，父亲去世了。他是一个孝子，借了一河滩帐债，按乡俗隆重地举行了葬礼。

他再不让母亲去下地。他像一个成熟的庄稼人那样，开始了土地上的辛劳。

像牛一样，一干就是十来年，几乎本村的人都忘了他还是个中学毕业生。直到他的一个同学在公社当了副主任，才发现他还在农村。念老同学之情，把他推荐到了地区师范学校。

在地区师范，他立刻成为他那一级学得最好的学生。毕业时，学校要他留校教书。但他拒绝了，他要回来孝敬母亲。

就这样，他来到离家只有十来里路的高庙小学当了教师。他爱这个事业，他爱他的学生娃们；他不幸的童年生活使他有一种强烈的责任心，想把这些农村娃娃都培养成优秀的人。

婚姻在二十七岁时才被提到日程上。不是他要做“晚婚模范”，而是他在这方面有自卑感，由于他的寒酸，由于他的郁闷的性格，没有多少女孩子垂青他。他也曾暗暗爱过一两个姑娘。但他知道她们对他来说，都是云雾中的仙女，可想而不可及。直到那年秋天，别人把丽英介绍给他，他才第一次和女人谈恋爱。丽英的漂亮在他看来简直是仙女下了凡；她光彩晃得他连眼睛都睁不开。他觉得能和这样一个女人生活简直是一件不可思议的事。他听人说，丽英原来想找个体面的“公家人”，但她没工作，又是农村户口，

找不到合适的，最后只好“屈驾”了，看上了他这个“不太体面”的公家人。

高广厚尽管知道是这样，但他在内心里发疯似地爱上了这个女人。在婚后的生活中，尽管在一般人看来，那个女人给他的温暖太少了，但他已经心满意足。不管怎样，他已经有了妻子，而且是一个多么漂亮的妻子啊！

尤其是生下兵兵后，他觉得他幸福极了。他不仅有了妻子，而且有了儿子，而且是一个多么漂亮的儿子啊！

平时丽英怎样对他不好，他都在心里热烈地爱着她。她就是他的天——不管是刮黄风还是下冰雹，他都愿意生活在这天下！就说现在吧，这个女人已经离开了他，将要跟另一个男人去了，他仍然在内心里对她保持着一种痛苦的恋情，他恨她，又不忍恨下去——这实在没有办法。人们啊，不要责怪他吧！在我们所有人的身上，或多或少都会有一些看起来近似于没出息的东西。也许这不应该说成是高广厚的缺点，而恰恰说明这个人有一颗多么赤诚的心！

正因为如此，高广厚此刻的痛苦是剧烈的。只不过他是一个性格内涵很深的人，把所有的苦水都咽在肚子里，尽量不让翻腾出来。丽英给他精神上留下了巨大的空虚。他已经习惯于她的骂骂咧咧；习惯于在她制造的那种紧张空气中生活。

现在这一切嘎然而止。

更可怕的是，他自己可以忍受失去妻子的痛苦，但他受不了兵兵失去母亲的痛苦。可怜的孩子，他太小了！他又太敏感了！他那可爱的大眼睛似乎已经看出了这世界有某种不幸降临在他的头上。她在有个卢若琴！她像数九寒天的火炉子给父子俩带来了一些温暖。他觉得她就像宗教神话中上帝所派来的天使。高广厚一想起卢若琴对待他父子俩的好心，就想哭鼻子。这个操着外路口音的女娃娃，有一颗多么善良的心！

生活往往是不平衡的，它常常让人丧失一些最宝贵的支撑。但生活又往往是平衡的——当人们失去了一些东西后，说不定又有新的东西从另外的地方给予弥补。

8

卢若琴不幸，高广厚不幸，实际上，最不幸的是小兵兵。

四岁，这是一个最需要母亲爱抚的年龄。对于一个孩子来说，谁的爱也代替不了母爱。

从这一点来说，丽英是有罪过的。她追求自己的幸福可以无所顾忌，但她对孩子的这种狠心态度是不能令人容忍的。

兵兵越来越明白，他的妈妈再也不来爱他了。

但他又不明白为什么没有妈妈了。他整天问高广厚要妈妈，似乎妈妈被爸爸藏到什么地方去了。他急得用手揪高广厚的头发；恨得用两排白白的小牙齿咬高广厚的手，像小狗一样呜呜直叫。高广厚只好哭丧着脸乖哄他，说妈妈晚上就回来呀。

开始的时候，孩子相信这是真的。

每当太阳落山的时候，这小东西就静悄悄地站在学校的院畔上，向一切有路的地方张望，一直到天色暗下来，他彻底绝望了，就“哇”的一声哭了。

高广厚往往这时正在窑里做饭，听见孩子的哭声，赶忙掂着两只面手跑出来，把儿子抱回去，放到炕上，用那说了多少遍的老话乖哄他。一切都

无济于事了！孩子发现父亲是个骗子。他哭得更伤心了。高广厚满头热汗直淌，想不出更好的办法使儿子平静下来。他看见可怜的儿子伤心的啼哭，心像刀扎一般难受。这样的时刻，他就立刻变成了一个神经病人，用手狠狠揪自己的头发，拧自己脸上的肉，龇牙咧嘴，发出一些古怪的、痛苦的呻吟。兵兵看见他这副模样，就像看见了魔鬼一样，顾不得哭了，瞪起慌的眼睛，恐怖地大声嘶叫起来。

高广厚一看他把孩子吓成这个样子，浑身又冷汗直冒。他立刻强迫自己破涕为笑，赶忙爬在地上，“汪汪汪”地学狗叫唤；挺起肚子学猪八戒走路；他嬉皮笑脸，即刻就把自己完全变成了一个小丑。但这仍然不能使兵兵平息下来，他反而吓得没命地嚎叫起来。高广厚只好破门而出，去向卢若琴求救——他怕把孩子闹出病来。他来到卢若琴门上，用袖口揩掉脸上的汗水，像一个叫花子一样，难为情地轻轻叫道：“卢老师，打扰你一下，过来哄哄兵兵……”

卢若琴这时会丢下最要紧的事，跑过来了。

后来，每当这样的时刻，不等高广厚去叫，卢若琴就自己跑过来了。有时候，她一进门，发现老高正爬在地上学狗叫，两个人便一下子窘迫得不知如何是好。

当然，这时也是兵兵最得意的时候，他立刻不哭了，并且向卢姑姑夸耀：“爸爸还会猪八戒走路哩……”

两个大人只好尴尬地笑一笑。卢若琴很快抱起兵兵，给他去洗脸，然后用红线绳给兵兵头上扎一个羊角辫，把他抱在镜子面前，让他看见自己变成了女孩子，把他逗得笑个不停。高广厚这时就像一个刚释放了的犯人一样，感到一身的轻快。他赶快开始做晚饭。他做饭又快又好，技术比卢若琴都高明——这是丽英造就的。

饭做好后，高广厚一边吃，一边还得抓紧时间给学生改作业，筷子和笔在手里轮流使用。卢若琴已经吃过饭了，就帮着喂兵兵吃。晚上，兵兵如果在卢若琴的怀里睡着了，她就给他铺好被褥，安顿他舒舒服服睡下。如果他哭闹着不睡，她就把他抱到自己窑里，和他一块玩游戏，给他教简单的英语，认字，读拼音。她想给老高腾出一点时间，让他备课，让他休息一下。高广厚经常被卢若琴关怀他的心所感动。但这个厚道人不会用言语表达自己感激的心情。他只是用各种办法给她一些实际的帮助。她生活中的一切笨重活计他都包了，担水，劈柴，买粮，磨面，背炭……有一次，卢若琴病了，他听老乡说山里有一种草能治这病，他就上山下坡去寻这种草。这草往往长在高崖险畔上，他冒险爬上去拔，晚上回来跌得鼻青眼肿，但他心里是乐意的……

高广厚顽强地支撑着每一天的生活。高庙和舍科村的老百姓都很关心这个苦命先生。他这几年把两个小山村的孩子一个个调教得比县城里的娃娃都灵醒。孩子们小学毕业后，几乎没有考不上中学的。他们感谢他，经常让自己的娃娃给高老师和卢老师拿吃拿喝。听说高老师的老婆离婚后，好心的庄稼人纷纷劝解他再找一个，并且还跑到门上给他介绍对象。但高广厚都苦笑着摇头拒绝了。他不愿给兵兵找个后妈。他怕孩子受委屈。而最根本的是，丽英虽然离开了他，但她仍然没有从他的心里抹掉。他眷恋那个在众人看来并不美满的过去的家庭。总之，他现在没有心思另找一个妻子。9 这是秋季阳光灿烂的一天。阴雨过后的大地已经不再是湿漉漉的了。田野里浓绿的色

调，在不知不觉中已经变成斑黄或者橙红。学校附近的山洼里，玉米早已经收获了，掰过穗的秆子，又被农人割去了梢子喂养大牲口，眼下只留下一些干枯的高茬。糜谷正在趋向于成熟，一片鲜黄中带着一抹嫩绿色。高粱泛红了，与枯干了的焦黑色的豆田夹在一起，显得特别惹眼。秋天的景致如果遇上个好天气，会给人一种非常明朗愉快的感觉。

高广厚今天的心情也不错。中午，他把多时没刮的胡茬收拾了一下，抱起把扫帚，把学校院子打扫得干干净净。

国庆节就要到了，卢老师要给孩子们院子里排练文艺节目。他特别喜欢看孩子们在干干净净的院子里跳舞唱歌。他自己在文娱方面可是个没出息的人。这不是说他不会唱歌；其实他的男中音还是相当好听的；音色纯净而深沉，透露出他对音乐内涵有着很不一般的理解。只不过他天生的害臊，又加上心情不好，平时很少张嘴唱歌。高庙小学前几年教学质量在全县是很有名气的，可文娱方面实在差劲。

现在好！来了个卢若琴，又能唱歌，又能编舞。他俩商量，今年国庆节里要组织孩子们好好开个文艺晚会，到时还准备让附近村里的老乡们来看呢。

若琴最近热心地为这件事忙着。她每天下午都要在院子里给孩子们排练节目，学校在这段时间里热闹极了。这场面也把小兵兵高兴坏了！他在学生娃们中间乱跑乱叫乱跳，小脸蛋乐得像一朵喇叭花。高广厚看了这情景，心里热烫烫的。他每天中午也不休息，提前把院子扫得一干二净。在这无限美妙的下午，他总要搬个小凳，坐在阳光下，一边看若琴、学生娃和小兵兵唱歌跳舞，一边高兴得咧嘴笑着，用手指头去抹眼角渗出的泪水……今天是星期六。下午，这醉心的一刻又开始了。

先是高年级学生的大合唱：《我们的生活充满阳光》。卢若琴两条健美的胳膊在有力地挥动着打拍子。孩子们按要求，都庄严地把胳膊抄到背后，兴奋地张大嘴巴唱着。他们无疑理解了这首歌，一开始就进入了音乐所创造的境界里；激情从内心里流露出来，洋溢在一张张稚气的脸上；头部和身体都按捺不住地微微摆动着。

高广厚自己也忍不住随着卢若琴的拍子，身体微微摇动起来，并且不由得在心里哼起了这首歌子。这一刹那间，他额头的那三条皱纹不见了；刮得光净的脸上，也露出了一些年轻人应该有的那种青春的光彩。的确，他在这一刻里忘记了生活中还有忧愁。大合唱正在热烈地进入到尾声部分。孩子们就像赛跑要冲向终点那样，激动使他们不由地加快了节奏。

卢若琴打拍子的胳膊，像艄公在纠正偏离航线的船只一样，吃力而沉重地想要把这听话的声音，重新纳入到她的节奏中来。但这声音就像脱疆的马群一样失去了控制。她只好无可奈何地笑着摇摇头，投降了，让自己的拍子随着孩子们的歌声进行。高广厚忍不住笑了，自己也不知道什么时候激动地从小凳子上站了起来，并且向孩子们那里走去。

正在这热闹的气氛达到高潮的时候，在旁边看热闹的小兵兵，突然迈着两条小胖腿跑进场，一把抱住卢若琴的腿，大喊了一声：“妈妈”！大合唱的声音突然变成了“华”一声大笑，就像一堵墙壁陡然间倒塌了……血“轰”一下冲上了高广厚的头。紧接着，又像谁用鞭子在他的脖颈上猛抽一下。他的心缩成一团，浑身冷汗直冒，脸刹时变得像一张白纸。他一下子呆住了。

他半天都不知道自己该怎么办。天啊，这个小坏蛋怎么会对着卢若琴喊

出这样两个可怕的字来！

学生娃们都在哧哧地窃笑着。而那个不懂事的顽皮的“小坏蛋”，仍然抱着卢若琴的腿，并且又喊了一声：“妈妈……”卢若琴脸红得像渗出血来。她无力地抱起小兵兵，几乎是哭一般问：“兵兵，谁让你说这话？哪个坏蛋让你说……”她一下子难受得说不下去了。

高广厚对学生娃们挥挥手，嗓子沙哑地说：“现在放学了，大家都回家去……”他迈着两条哆嗦的腿走过来，抱起兵兵，一言不发地回自己的窑里去了。他进了窑洞，用哆嗦的手关上们，然后瞪着一双可怕的眼睛问儿子：“谁叫你喊卢姑姑是妈妈？”

小兵兵龇牙咧嘴地笑着，喊道：“我不怕你！村里的叔叔说的，卢姑姑是妈妈，就是的！”

啪！啪！啪！高广厚粗大的手，狠狠地朝兵兵的屁股上打下去了！这是他第一次打他亲爱的儿子！

孩子一声哭出来后，就再也没收回去。他的小脸顿时变得煞白，可怕地颤动着乌黑的嘴唇僵在了那里！

高广厚猛一下抱起这个抽搐成一团的小小的躯体，恐怖地大声喊：“兵兵！兵兵！兵兵！……”

当孩子终于哭出声来时，他一下子瘫倒在了地上，抱住头，像牛一样嚎叫了一声！

此刻，在另一孔窑洞里，卢若琴也关上们，伏在桌子上嚤嚤地啜泣着……

10

灾难又一次打倒了高广厚。

不幸的人！他脸上好不容易出现了一丝笑影，这下子又被谣言的黑霜打落了。这是哪一个恶毒的人在践踏善良的人心呢？

高广厚自己并不想查问这个谣言的制造者。

生活中总有那么一些人，怀着刻毒的心理来摧残美好的东西。这些人就是在走路的时候，也要专门踩踏路边一朵好看的花或一棵鲜嫩的草。他们自己的心已经被黑色的幔帐遮盖了，因而容不得一缕明亮的光线。

这个被生活又一次击倒的人，现在主要考虑的是：这种可怕的谣言大概已经广泛地传播开来，后壁那个不到二十岁的姑娘怎么能承受得了这种可怕的压力？

他现在把自己恨得咬牙切齿：是他害了那个一心为他的人！他恨自己的无能，恨自己的窝囊，恨自己没有一点男子汉的味道！怎么办？他不断地问自己。

天已经黑严了。他摸索着点亮了炕头的煤油灯。

兵兵不知是什么时候停止哭声的，现在满脸泪痕，已经躺在炕上睡着了。窑里和外面的世界都陷入到了一片荒漠的寂静中。只有桌子上那只小闹钟的长秒针在不慌不忙地走着，响着嘀嘀嗒嗒的声音。高广厚抬起沉重的头，两只眼睛忧伤地看着熟睡中的小兵兵。他用粗大的手掌轻轻抚摸着儿子的头，把披在他额头上的一绺汗津津的头发撩上去。他难受地咽着唾沫，像一个农村老太太一样，嘴里喃喃地絮叨着：“我的苦命娃娃，你为什么投生到这里来呢……”他感到头疼得像要裂开一样，就脱了鞋，上了炕，和衣躺在儿子的身边。他拉过被子的一角，给兵兵盖在身上，吹灭了炕头上的煤油灯，就睡在了一片黑暗中。父子俩下午连一口饭也没吃。但他不饿，他想起应该

给兵兵吃点什么，又不忍心叫醒孩子。

他闭住眼睛躺在炕上，盘算他怎样摆脱眼前这困难的处境。他想他今晚上一定要想出一个办法来。这不是为了解脱他自己，而是他要用自己的良心对得起卢若琴！

他迷迷糊糊地，不知是在醒着的时候，还是在睡梦中，他觉得他已经想好了明天起来做什么……

第二天是星期天。一打早，高广厚先做好饭。他自己没吃多少，主要是给兵兵喂。

他随后就抱着孩子，到学校前面的舍科村去了。

他到了一家姓张的家里。他已经教过这家人的几个孩子，现在还有一个孩子在四年级。

平时他和这家人商量：他父子俩能不能借他家一孔窑洞住？并且白天他要把兵兵寄放在这里。这家人有个六十多岁的老奶奶，他商量着让白天给他看娃娃，晚上回来就由他管。连房租和看孩子，他准备每月付十五元钱。老张一家十分厚道，都说怎能收高老师的钱呢？房子他尽管住；娃娃放下，他们尽力照顾。

这事情很快就说妥了，他然后又跑到几个高年级女生的家里，给学生和他们的家长做工作，说他要到寄放兵兵的地方去住，学校偏僻，让这几个女学生晚上到学样和卢老师住在一块。家长和孩子们都很高兴。他们都说跟卢老师住在一块，还能在她那里多学些文理呢。

事情全说妥后，高广厚抱着兵兵宽慰地回到学校。他想他早应该这样做了。如果早一点，说不定会惹不出那些闲言闲语。到学校后，他先没回自己的窑洞，直接去找卢若琴。他用很简短的话，说他从今天起，准备搬到舍科村去住；另外将有几个女生来给她作伴，这已经都说好了。

“为什么这样呢？”她像一只受过惊吓的小鸟，惴惴不安地看着他。她犹豫了一下，从地上抱起小兵兵，在他脸上亲了亲。“姑姑，我再不叫你妈妈了……”兵兵用小胖手摸着她的脸，说。这句话一下子又使两个大人陷入了一种极其尴尬的境地。卢若琴的脸“刷”一下又红了。

高广厚沉重地低下了头，说：“若琴，我把你害苦了……我再不能叫你受冤屈了。要不，你干脆回去找一下你哥哥，给你另寻个学校……”“不，”卢若琴一下子变得镇定了，“别人愿意怎说让他说去！人常说，行得端，立得正，不怕半夜鬼敲门！”

“可我心里受不了。我不愿意你受这委屈。先不管怎样，我今天下午就搬到舍科村去住……”

卢若琴一句话也说不出来了。她一只手抱着兵兵，另一只手掏出手绢，不断地擦自己眼里涌出的泪水……

高广厚搬到舍科村去了。

每天早晨，高广厚在离开这家人的院子时，兵兵就没命地哭着撵他。可怜的孩子已经失去了妈妈，他生怕亲爱的爸爸也会像妈妈一样离开他。

高广厚常常是红着眼圈到学校去的。他能体谅到孩子的心情。以后，他就起得很早，趁兵兵没睡醒的时候离开他。

卢若琴想念小兵兵，她要去看他时，被高广厚阻挡了。他怕这样一来，前后村子的庄稼人更要说闲话。

三个人都被窒息到了一种令人压抑的气氛中。对于男女之间正常的交

往所表现出来的那种粗俗的观念，在我们的社会是一种常见的现象。即使某些有文化的人也摆脱不了这种习惯，更何况偏僻山村里大字不识一个的农民。

也许文化教育的普及和提高最终会克服这些落后的习俗，使我们整个的社会生活变得更文明些。作为教师，高广厚和卢若琴他们认识到这一点了吗？

也许他们还没有这样考虑他们的职责和使命。但他们确实用自己的心血尽力教好这几十个娃娃。

这样的山区小学，一年的教育经费没几个钱，要搞个什么活动都不容易，有时候要订几本杂志都很困难。卢若琴就用她自己的一部分工资，给孩子们买了许多儿童读物，在一孔宋窑里办起了一个小小的图书室，把孩子们吸引得连星期天也都跑到学校里来了。为了有一点额外收入，高广厚决定利用课余时间，带孩子烧一窑石灰卖点钱。他听人说，一窑灰可以卖三四元钱。这不要多少本钱。烧石灰的礞石河滩里到处都是，充其量，花钱买一点石灰就行了。至于柴禾，他和孩子们可以上山去砍。

两个村子的领导人都支持他们这样做，并且出钱给他们买了石炭，还给他们挖好了烧灰窑。

礞石捡齐备后，高广厚就带着一群高年级的学生去上山打柴。卢若琴也要去，但他坚决不让。她在平原上长大，不习惯爬山，他怕她有什么闪失。他让她在学校给低年级学生上课。这一天下午，高广厚像前几天一样，带着十几个大点的学生到学校对面的山上去砍柴。

干农活，高广厚不在话下。他很快就砍好了一捆柴。接着他又砍了一捆——准备明天早上他来背。农村的学生娃娃从小就砍柴劳动，干这话对他们来说，简直是一件很乐意的事，就像城里的学生去郊游一样。

太阳落山前后，这支队伍沿着弯弯曲曲的山路一溜排下沟了。每个人都沉甸甸地背负着自己一下午砍来的收获。孩子们不觉得劳累，背着柴还伊呀呀地唱歌。高广厚走在最后边。他不时吆喝着，让孩子们走路小心一点。

当高广厚和孩子回到学校时，低年级的学季娃娃早已经放学了。他打发走了砍柴的孩子们，用袖口揩了脸上的汗水，去看了看教室的门窗是否关严实了。

他走到卢若琴门前时，发现她门上吊把锁。她上哪儿去了？这个时候，卢老师一般都在家。他想和她商量点事。

正好有个低年级的学生娃在学校下边的公路上玩，他问这娃娃，卢老师到什么地方去了？

小孩子告诉他说，卢老师到前面村子的那条沟里砍柴去了。高广厚的心一下子怦怦地急跳起来。啊呀，现在天已经黑严了，她不习惯这里的山路，万一出个事怎么办呀！

他问这娃娃卢老师是什么时候走的？娃娃说卢老师一放学就走了。高广厚紧闭住嘴巴，扯开大步，向舍科村那条大沟里走去。路过他寄居的那家人的坡底下，他也没顾上回去打个招呼，径直向后沟里走。天已经完全黑下来了。高广厚忘了他此刻又饿又累，在那条他也不太熟悉的山路上碰碰磕磕地走着。

他心急如火，眼睛在前面的一片黑暗中紧张地搜索着。他多么希望卢若琴一下子出现在面前！

已经快走到沟掌了，还是不见卢若琴的踪影。他于是就大声喊叫起来：“卢老师——”

他的叫喊声在空旷而黑暗的深沟里回荡着，但没有传来任何一点回音。高广厚站在黑暗中，紧张得浑身淌着汗水，不知如何是好。他马上决定：赶快回村子，再叫上一些庄稼人，和他一起分头去找卢老师。他像一团旋风似地转过身，瞭开两条长腿，向村里跑去了。

高广厚快步跑着回到了村子里。

他想他先应该给寄放兵兵的那家人招呼一下，说他要去寻找卢老师，晚上说不定什么时间才能回来。

他气喘吁吁地进了这家人的院子，一把摊开窑门。

他一下子愣在门口了。

他看见：卢若琴正跪在铺着肮脏席片的土炕上，让兵兵在她背上“骑马”哩。两个人都乐得哈哈大笑，连他推门都没发现。高广厚鼻子一酸，嗓子沙哑地说：“卢老师，你在这里呢！”

这一大一小听见他说，才一齐回过头来。

卢若琴坐在了炕上，小兵兵撒娇地挤在她怀里，搂住她的脖颈，小脑袋在她的下巴上磕着。

她问他：“你怎这时候才回来？你看看，这家人都下地收豆子去了，就把兵后拴在那里！”她指着脚地上的一个木桩和一条麻绳，难过地说。“我来时，兵兵腰里拴一根绳子，嚎着满地转圈圈，就像一只可怜的小狗……高老师，兵兵这样太可怜了，你们还是搬到学校里去住，我帮你带他……”

高广厚把胸腔里翻上来的一种难受的味道，拼命地咽回到了肚子里。他用汗津津的手掌揩了一下汗泥脸，没回答她刚才的话，说：“我听说你到这后沟里砍柴去了，怕你有个闪失，刚去找你，没找见；想不到你在这……卢老师，以后你千万不要一个人出山，听说山里有狼……”

卢若琴笑了，说：“我天一黑就回来了，我想看看山沟里的景致，顺便也试着看会不会砍柴。结果绊了几跤，砍的还不够五斤柴！我返回时，听说你们父子俩就住在这上边。我好多天没见兵兵了，就跑到这里来了。高老师，你不能这样叫兵兵受委屈了！我今晚上就把兵兵抱到我那里去呀！兵兵，你跟不跟姑姑去？”她低下头问兵兵。

“我去！我就要去！”分撅着小嘴说，并且很快两条胖胳膊紧紧地搂住了卢若琴的脖颈。

“高老师，你就让兵兵今晚跟我去吧？”她执拗地等待他回答。高广厚再能说什么呢？他的两片厚嘴唇剧烈地蠕动了几下，说：“那……让我送你们去……”

卢若琴随即抱起小兵兵下了炕。

到了院子的时候，卢若琴对高广厚说：“你把我砍的那点柴带上。就在那边的鸡窝上放着……”

高广厚走过去，像抱一种什么珍贵物品似的，小心翼翼地抱起那点柴禾，就和卢若琴出了院子，下了小土坡，顺着简易公路向学校走去。快要满圆的月亮挂在暗蓝的天幕上，静静地照耀着这三个走路的人。公路下边的小河水发出朗朗的声响，唱着一支永不疲倦的歌。晚风带着秋天的凉意，带着苦艾和干草的新鲜味道扑面而来，叫人感到舒心爽气……

就这样，过了几天以后，高广厚和兵兵又回到学校去住了。高广厚心

疼孩子的处境，加上卢若琴一再劝说，他也就不管社会的舆论了。他也相信卢若琴的话，行得端，立得正，不怕半夜鬼敲门！让那些不光明的人去嚼他们的烂舌头吧，他高广厚没做什么伤天害理的事！

在国庆节的前两天，卢若琴突然拿着一封信来找高广厚。

她为难了老半天，才吞吞吐吐说：“高老师，丽英给我写了一封信……说她想兵兵。她说如果你愿意的话，她让我国庆节把兵兵带到城里去……她说我哥也愿意……”

高广厚一下了瓷在了那里。他很快扭过头去，望着墙壁的地方，半天也没说一句话。

卢若琴把信递过去。他没接，说：“我不看了……”

卢若琴看见高广厚这情景，自己一下也不知如何是好了，站在那里，低头抠手指院子里传来兵兵淘气的喊声，使得窑里这沉闷的空气变得更难让人忍受。

高广厚心里像打翻了五味瓶，不知道自己心里此刻翻上来了多少滋味。过去的一切又立即在心中激荡起来。

现在更叫他感到酸楚的是，那个抛弃了他的女人，现在还想念着兵兵！是的，他们是共同创造的生命。这生命仍然牵动着两颗离异了的心。他听着兵兵在院子里淘气的说话声，眼前又不由闪现出丽英那张熟悉而又陌生了的脸……

当他回过头来，看见卢若琴还惶恐地站在那里抠手指头。

他对她说：“你去问问兵兵，看他愿不愿去？”

他知道兵兵会说去的。不知为什么，他也希望他说去。但不论怎样，这件事他要征求儿子的意见。

卢若琴出去了。他赶忙用手绢揩了揩眼角。兵兵拉着卢若琴的手破门而入。他兴奋地喊叫着说：“爸爸！爸爸！姑姑带我去找妈妈！爸爸，咱们什么时候走？快说嘛！”

高广厚眼里含着泪水，过来用两条长胳膊抱起儿子，在他的脸蛋上吻了吻，说：“你跟姑姑去吧，爸爸不去了……”

第三章

刘丽英重新结婚后，完全陶醉在一种叫她新奇的幸福之中。这个漂亮而好强的女人，对现在的生活很满足。她的体面的新丈夫很快就把她安排到城关幼儿园当教师了。

由于她丈夫卢若华是县教育局副局长，她的同事都很尊重或者说都很巴结她。她觉得现在生活才算和她相匹配了。

这一切是她以前睡觉时梦见过的。现在都变成了现实。而过去的现实生活，她现在觉得那一切倒好像是一场梦。

高广厚，一个乡下的穷酸先生，老实得叫人难受，安分的叫人讨厌。她寻了他这个男人，常在众人面前连头也不敢抬。她当年之所以和这个男人结婚，纯粹是因为他还算吃一碗公家饭，听起来名声好听一些，说她寻了个

吃国库粮的女婿。要不，她才不会跟他呢！

她一想起和高广厚生活的几年，就感到委屈极了，那是个什么家呀！什么东西也置办不起。她天生爱穿着打扮，可要买一件时新衣裳，常常得受几个月的穷，全靠牙缝里省出来的那点钱来满足她的虚荣。每逢赶集上会，她常看见一些农民媳妇的衣裳都比她的水平高。她自怨命薄；她和谁也比不过。唯一可以骄傲的是，她天生的漂亮，这可以掩饰一下她穿戴方面的寒酸。她常想：如果她有一个像样的男人，再加上她的出众的容貌，她会在这个世界面前多荣耀啊！郎才女貌，夫荣妻贵，古书上的这些话说得实在对！

她因此而愤恨过去的那个没出息的男人；感到自己是“鲜花插在了牛粪上”。但当时不论怎样，那一切似乎是无法改变的。她自己的“门第”也不高。父母亲都是农民，老实得像高广厚一样，家里兄弟姐妹一大群，光景也很贫寒。尽管她从小就是他们家的“女皇”，他们也只能凑凑合合地把她供养到初中。她的所有兄弟姐妹没一个上学的——因为供养不起。

父母亲看重她的聪明和人样，全力以赴重点保证她；希望她能给刘家的门上带来一些光彩。

她是六八届的初中学生。刚上初中不久，“文化大革命”就开始了。她喜欢这场热闹的革命，可以借此出一下风头。当然，她还不敢学习聂元梓和韩爱晶，当个什么头头。她有她的特长：跳两下唱两声还是可以的。因此她参加了派性文艺宣传队，并且成了主要女演员，整天给“武卫”战士慰问演出。后来，武斗激烈了，“战友”们被“敌人”打出了县城，他们的宣传队解散了。男的扛起枪“闹革命”去了，女的都各自回了家。他们家和她的理想都被社会的大动荡扑灭了。

她在农村一呆就是好几年。后来，年龄眼看大了，既参加不了工作，又寻不到一个像样的女婿——农民她看不上，干部又看不上她。最后经人介绍，就马马虎虎和高广厚结了婚。

结婚后她才知道，高广厚也是县中的，但她在学校时好像从来没见过这个人。结婚不久，她就发现她的丈夫是一个“相当窝囊”的人。她也试图教导他开展一些。无非是让他多往公社和县文教局（那时文化教育没分开）的领导家里跑。她甚至通过关系，想办法让他和县委的领导也拉扯着认识。但高广厚在这方面太平庸了！太死板了！有时还没农村那些有本事的大队书记活套。的确，她娘家那面川里有个高家村，那村里的大队书记叫高明楼，在公社和县上都踩得地皮啊！

她曾经想过要和高广厚离婚。但她也明白自己的“价值”。一个没工作的农村户口的女人，又结过婚，就是风韵未减，也还能寻个什么样的男人呢？尤其是生下兵兵后，她基本上也就死了心，她把她的全部感情都倾注到了孩子的身上。她对这一切也习惯了。尽管对高广厚不太满意，但她尽量像一个妻子那样对待他了。当然，高广厚身上也有些叫她喜欢的地方。他人诚实，对她爱得很实心；尽管长相不太漂亮，但身体强壮有力。生活的情趣少些，但他那肌肉结实的胸脯也曾让她感受过男人的温暖。在她情绪好的时候，性生活也是能满意的。亲爱的兵兵出世后，她甚至开始对他产生了某种温柔的感情。孩子使她的心渐渐向他靠拢了一些；有时她还忍不住主动对他表示一下亲热——可是，每当这样的時候，平时缺乏感情的高广厚就加倍地给她热情，像疯了似的，她就又反感了。不管怎样，看来他们的夫妻生活还是能过下去的。尤其是兵兵越来越逗人喜爱了——这小东西终究是他们两个的……

可是，猛然间出现了卢若华！

自从卢副局长出现在她面前后，她的心一下子就乱了。她是个极敏感的人，第一眼就看出他喜欢她。当她知道了他现在是个单身的男人后，精神上那封闭了的火山口又开始丝丝地冒烟了。老卢利用看若琴做借口，经常往高庙小学跑。当然，她知道，他更主要的是来看她。

他们很快就接近了——这是不用过多语言的。这个人对她的吸引力是强大的。他这么年轻，就当个副局长！副局长，虽带个“副”字，但在这个偏僻的县城里，权力可不小，全县所有的学校都归他领导！他还是一个大学毕业生，长相标致，风度翩翩，到处都被人尊敬。

以前，丽英根本不敢梦想她能和这样的男人一块生活。现在一旦有了这种希望，她想自己就是付出任何代价和牺牲，也要让它变成现实！

唯一使她痛苦的是兵兵。她从老卢那里感觉到，他不愿意接受这个孩子。可是，这孩子是她心头的一块肉啊！

她泪水模糊地不知想了多少次，最后还是自己说服了自己：孩子将来自有孩子的幸福，而她自己的幸福若是错过这次机会，也许今生再不会有了……

他们两个的感情含蓄地进行到一定的时候，丽英毫不犹豫地提出要跟他一块生活。但他没有正面回答她。

丽英是聪敏人，她理解他的难处。显然，由于社会地位，他不能承担破坏别人家庭的罪名。

勇敢的女人立刻主动采取行动，先和高广厚离婚。为了让这男人接受她，她终于忍痛把孩子也扔下不要了——一个发了疯的女人，在此刻是相当能狠下心的，尽管这颗苦果子她今后还得吃个没完。在大马河川刘家渠村的娘家门上，她耐心地等待由于离婚在熟人中间引起的舆论平息下去。在人们几乎不注意她的时候，她才无声无息地和卢若华结了婚，除过老卢的妹妹和她原来的男人，现在社会上大概谁也不知道，她是在没有离婚的时候，就和卢若华相好了。这对新夫妇婚后的第一个晚上，就是为他们的这个成功的计谋，互相吹捧了一番对方的沉着或者机敏。就这样，一个乡下小学教师的妻子，立即变成了县教育局副局长的夫人。刘丽项感到世界一下子在她的眼里变得辉煌起来了。

1 1

的确，和过去相比，丽英简直变成了另外一个人。

她容光焕发，爱说爱笑，走路径捷而富有弹性，很少有恼火的时候，就像她当年在派性文艺宣传队一样。

她对卢若华有一种敬畏，觉得他是那么高深。她在他面前感到胆怯和拘束，时刻意识到他不仅是个丈夫，也是个领导。她炒菜做饭，生怕卢若华不爱吃。对待他前妻留下的独生女玲玲，她也尽量使她满意——她关心她，决不像个母亲，也不像个阿姨；好像玲玲也是个什么高贵的人，她都得小心翼翼地对。这个家在物质方面当然是富裕而舒适的。别说其实，三个人光被子就有十来条。时兴家具也齐备；“红灯”版收音机，“日立”牌电视机……每天晚饭后，卢若华在另外一个屋子里和来串门的中层领导干部闲谈，她就一边打毛衣，一边坐在沙发上看电视。如果来个县长或书记什么的，她就会像一个优秀的家庭妇女一样，热情而彬彬有礼地沏茶，敬烟，一切都做得很得体。不用说，卢若华对她满意极了。

老卢经常请县上一些重要人物来家里喝酒吃饭，不是这个局长，就是那个部长。丽英买了一本“菜谱”书，用她的灵敏和才智，很快学会了做各式各样的菜。老卢那些吃得巴咂着嘴的朋友们，先夸菜，后夸丽英，都说卢若华找了个“第一流”。老卢不用说很得意，但他是个老成持重的人，总是含笑摇摇头——但这决不是不同意朋友们的恭维。

白天，她去城关幼儿园上班——上班，这本身对她来说就是无比新鲜的；这意味着她也成了“工作人”。孩子们也是喜欢漂亮阿姨的，加上她又是个活泼人，爱说爱笑，会唱会跳，工作无疑做得很出色。她自己也相信她是这个幼儿园最有本事的阿姨。要不，幼儿园的领导（当然是她丈夫领导下的领导）怎能经常在全体教师会上表扬她呢？

但是，在这个美丽的妇女的笑脸背后，并不是一切都阳光灿烂，有一种深深的酸楚的东西时刻在折磨着这个快乐的人，她想念她的兵兵！每当她看见幼儿园的娃娃时，她就想起了她的儿子。她为了自己而丢弃了她的血肉般的爱！她现在才知道自己在这件事上有多么狠心和丑恶。她深深地感到：她对不起自己的孩子。她有时带着幼儿园的孩子们玩的时候，一下子就会呆住了，像一个神经失常的人，眼睛燃烧似地瞪着——她在这一群娃娃中间寻找她的兵兵！

当她清醒过来的时候，才知道她的兵兵不在这里。可怜的孩子！亲爱的孩子！你现在怎么样了？你在哭？你在笑？你饿不饿？你冷不冷？你想妈妈吗？你……

她一下子忍受不住了！她自己嚎出声来，就赶忙丢下这些孩子！跑到女厕所里，趴在那肮脏的白灰墙上哭半天，直等到听见别人的脚步声，才慌忙揩去满脸的泪痕……

只有那个四岁的孩子，才能使现在这个热血飞扬的女人冷静一些，自卑自贱一些！他那一双忧郁的，黑葡萄似的眼睛，不时闪现在她的面前，让她的笑容嘎然而止。他就像一个无情的审判官一样逼视着她的良心。

但是，她想自己是很难再退回去了。她好不容易才追求到了今天这一切。人生也许就是这样，要得到一些东西，同时也可能就得失去一些东西，甚至可能要付出惨重的代价。如果天上真有上帝，那么她请求这位至高无上的神能谅解她的不幸，饶恕她的罪过！不论她找出多少理由来安慰自己的良心，可她无法使自己不想念和牵挂小兵兵。归根结底，那是她的，是她身体和灵魂的一部分，或者说就是她本身的另外一种存在形式。

这种折磨是深刻的。丽英也尽量地把它埋在心灵的深处。她怕卢若华觉察到。再说，她自己刚开始过上一种新生活，不能因此而再给自己的头上铺满阴云。

直到快要临近国庆节的时候，她才强烈地感到，她要是不再见一面兵兵，就简直难以活下去了，幼儿园的孩子们已经在喧闹着要过节了，互相在夸耀自己的妈妈给他们买了什么新衣裳和好吃的东西。她看见这情景，就像刀子在上捅。她在心里痛苦地叫道：“我的兵兵呢？国庆节他有新衣裳和好吃的吗？他也有个母亲，难道连一点抚爱都不能给他了？”

她尽管害怕向老卢提及这个事，但还是忍不住向他提了。她在一个晚饭后，在他对她非常亲热的一个时刻，向他提出，她想让自己的儿子在国庆节到这里来过；她说可以让若琴带他来。卢若华爽快地同意了，说他正好也想让若琴回城过国庆节，他说若琴对他和她结婚不满意，已经赌气很长时间

没有回家来了，他心里很难过，他说他忙，让她给若琴写封信。

于是，丽英就给若琴发了那封信。15明天就是国庆节了。小县城的机关、学校，实际上在今天就已经放假了。

街道上，人比平时陡然间增加了许多。商店里挤满了买东西的人群；肉食门市部竟然排起了长队——在这里，平时公家的肉根本销不出去。家庭主妇们手里牵着打扮得漂漂亮亮的孩子们，胳膊上挽着大篮子，在自由市场上同乡里人讨价还价。

所有的人群穿上了新衣服。浴池的大门里，挤出了一群一伙披头散发的姑娘们。这里那里，锣鼓咚咚，丝弦悠扬，歌声嘹亮。到处都在大扫除，好像这几天卫生才成了一件重要的事。有些机关的大门上已经挂上了大红宫灯，插上了五星红旗和彩旗，贴上了烫金的“欢度国庆”四个大字。这个季节正是阳光明媚、天高气爽之时，加上节日的热烈气氛，使得人们的脸上都带上了笑意，城市也变得让人更喜爱了。

丽英一早起来就忙开了。

她先把屋子里外打扫收拾了一番。她是个爱讲究的人，而这个家也值得讲究。她在房子里忙碌地打扫、清理、重新布置。尽管很熬累，但兴致很高；这一切都是属于她的呀！

她把老卢一套藏青色呢料衣烫得平平展展，放在床上的枕头边，让他明早起来穿。然后又把玲玲的一身漂亮的花衣裳从箱子里拿出来，给她穿在身上。

家里一切收拾好以后，她便提个大竹篮子去买菜买肉。老卢前两天就给有关部门那些领导（也是朋友）吩咐过了，所以她实际上就是去把各种过节的东西拿回来就是了。

她从这个“后门”里出来，又进了那个“后门”。篮子里的东西沉得她都提不动了。这些东西都是国庆节供应品中的上品，但许多又都是“处理品”，价钱便宜得叫她都感到有点不好意思。她送回去一篮子，又出去“收”另外一篮子。烟、酒、茶、糖、鸡、羊肉、猪肉、蔬菜……这些东西都是她从有些人的家里拿出来的（老卢有条子在她手里）。

她提着这些东西，对她的丈夫更敬佩了。他真是一个有本事的人！她想不到她男人在这城里这么吃得开！她似乎现在才深刻地认识到：为什么老卢常请这些人在家里吃饭喝酒！

她把这些东西提回家后，忍不住又想起了她寒酸的过去：为了过节割几斤肉，买两件衣服，她和广厚早早就用心节省上钱了。现在，几乎不出什么钱，东西很快就把厨房堆满了！

她现在进一步认定：她离婚这条路实在是走对了。

她今天异常地激动，心脏几乎比平时也跳得快了。这主要是她还面临着一件重要的大事：她的亲爱的儿子今天下午就要来到自己的身边。她的鼻子由不得一阵又一阵发酸；干活的手和走路的腿都在打颤。

她把过节的东西准备好以后，就用了一个长长的时间到街上给儿子买节日礼物。她先到百货商店给儿子买了一身时兴的童装外套和一套天蓝色毛衣。然后又到儿童玩具柜前买了一辆红色的小汽车（和卢若琴买的那辆一样）；一架可以跑但不能飞的小飞机；还买了一杆长枪和一把小手枪。

她接着又去了食品店，买了一大包儿子爱吃的酥炸花生豆。其它东西家里都已经有了。

中午饭以后，玲玲到学校去排练文艺节目，老卢与局长分头率领县教育局和教研室的人，去登门慰问城内的退休老教师和教育系统的先进工作者去了。父女俩都说晚上要迟点回来，饭不要像往常那样早做。

她一个人在家里慢慢准备晚饭。她的心乱得像一团麻一样；去拿切菜刀，结果却找了根擀面杖，把面舀到和面盆里，又莫名其妙把面倒在案板上。

她只要一听见门外有脚步声，就赶快跑出来。可是，一次又一次都使她失望，按她的计算，若琴和兵兵吃过中午饭起身，从高庙到城里只有十来里路，他们早应该到了。

她怔怔地倚在门框上，天上太阳的移动她似乎都看得出来。她突然又想：他们会不会来呢？

呀，她怎么没朝这方面想呢！是的，他们完全可能不来！广厚不一定愿意让孩子见她，而若琴也不一定那么想见她哥哥！她只是写信表示了自己的心愿，可高庙那里，怎能她想要他们怎样他们就怎样呢？他们实际上都在恨这个家！

完了！他们肯定不会来了！

她绝望地望了一眼西斜的太阳，感到头一下子眩晕得叫她连站也站不住了。

她一屁股坐在门槛上，双手捂住脸，伤心地痛哭起来……

“丽英！”她听见一个熟悉的声音在喊她。

她惊慌地抬起头来，突然看见卢若琴抱着她亲爱的兵兵，就站在她的面前。她一下子从门槛上站起来，嘴唇剧烈地哆嗦着，疯狂地张开双臂扑了过去；她在朦胧的泪眼中看见，她的儿子也向她伸出了那两条胖胖的小胳膊……

1 2

卢若华率领着教育局和教研究的几个干部去慰问散落在城北一带的退休教师和先进工作者。局长率领的另一路人马去了城南。因为这些人居住很分散，有的在沟里，有的在半山腰，这项工作进行得相当缓慢。卢若华在这些事上是很认真的。一个下午辛辛苦苦，上山下沟，这家门里进，那家门里出。每到一家，也大约都是一些相同的话：感谢你们多年为党的教育事业做出了成绩和贡献；向你们表示热烈的节日的问候。你们如果有什么困难和问题提出来，局里一定认真研究，妥善解决；请多给我们的工作和我本人提出宝贵的批评建议……

他谈吐得体，态度热情；使得被慰问者都很受感动。陪同他进行这项工作的人也都对这位年轻的领导人表示敬佩。有一些被访问者提出了一些困难，卢副局长都细心地记到笔记本上了。

慰问退休教师这件事是卢若华在局里提出来的。这本来是一件好事。遗憾的是，卢若华往往通过做好事来表现他自己。比如这件事，本来局里开会通过了，大家分头进行就行了，但卢若华在出发之前，一个人又专门去找主管文教的副书记、副县长，人大常委会的副主任，向他们分别报汇了他的打算。直等得到这些领导的赞扬以后，他才起身了。而他的这些活动教育局局长本人并不知道。爱说爱笑的局长是个老实人，他只是领着人出去进行这件事就是了。

不管怎样，卢若华总算一个有本事的领导人。这件事干得很得人心，一下子启发了其他系统的领导人——各系统都纷纷出动去慰问他们系统的退

休者和先进工作者；连县委和县政府、人大常委会的一些领导人也出动了。这件事甚至引起了县委书记的重视；他并且知道了这股热风的“风源”就是从教育局副局长卢若华那里刮起来的！

（看来教育局那个乐呵呵的正局长，恐怕要调到卫生防疫站或气象局一类的单位了吧？）

临近吃下午饭的时光，卢若华一行人才从最后一个被慰问者的家里走出来，这时候，这里那里传来了一些锣鼓的喧闹声。同行的人告诉卢副局长，这是其它系统的领导人出动慰问他们系统的人——这些人企图后来居上，竟然敲锣打鼓，拿着红纸写的慰问信出动了。卢若华评论道：“形式主义！‘四人帮’的那一套还没肃清！”

他在心里却说：“不管怎样，我走了第一步！”

卢若华和同志们在街道上分手各回各家。

他正怀着一种愉快的心情往家走时，半路上被县委办公室主任刘明生挡住了。明生硬拉着让卢若华到他家里坐一坐。

他俩是“狗皮袜子没反正”的朋友。因此卢若华没说什么推辞话就向那个他惯熟了的家庭走去。

一坐下就是老规程：酒、菜全上来了。紧接关，两个酒杯“当”的一声。半瓶“西凤酒”快干完了，话却越拉越多。内容无非是他们这些人百谈不厌的人事问题。

脸红钢钢的刘明生用不连贯的语调对他说：“你家伙……又要……高升了……常委会已讨论过一次……我参……加了……可能叫你……当正局……长！”

卢若华心一惊。但他很快平静下来：他前一段凭直觉也早知道这个消息快来了。不过，他还是对这个有点醉了的主任一本正经地摇摇头：“咱水平不够！”

“够……当个……县委书记……也够……刚才的话……你……保密！”这个醉汉严肃地叮咛他说。

卢若华不由笑了。刘明生的爱人过来皱着眉头叫丈夫不要喝了，并且很抱歉地对卢若华笑了笑。卢若华觉得他应该抱歉地笑一笑才对。于是他也对刘明生爱人抱歉地笑了笑，然后说：“叫明生躺一会……”说完，就从这个家里告辞出来。卢若华走到街上时，天早已经黑严了。大街上静悄悄地没有了人迹。他慢悠悠地踱着步，借着酒劲让身子飘移前行，他的精神感到异常地兴奋。是的，一切都是如意的。事业在顺利地进展，新的家庭也建立起来了，而且相当美满。

他很快想起了丽英，想起了温暖的家。尽管是第二次结婚，卢若华仍像一个小伙子一样热血沸腾——他喜欢他的这个漂亮而多情的妻子。卢若华回到家里时，看见丽英已经睡着了，怀里搂着一个小男孩——他认出这是高广厚的儿子。他突然记起今天还有这么一回事——他的妹妹和他妻子的儿子要来他家。

他看了看妻子熟睡的脸：她眉头皱着，似乎有一些不愉快的迹象，眼角似乎还噙着泪水——他知道这是怎么一回事。

一种莫名的烦恼涌上了他的心头。刚才高涨的情绪一下子就消失了。他不愿意躺到这个床上去。那个套间大概是若琴和玲玲住着。他一时觉得自己胸口闷得难受，就快快不快地来到院子里。他来到院子里，背抄起胳膊踱

着方步。他站下，抬头望着天上亮晶晶的星星，那些星星似乎像一只只眼睛似地瞅着他。他烦恼地叹了一口气。玲玲和若琴住的那间房子窗户也黑呼呼的没有一点光亮。她们也睡了。都睡了！只有他醒着。他现在就是躺到床上也睡不着。

卢若华突然想起前不久不知哪个朋友悄悄告诉过他，说他妹妹似乎和高广厚有些“那个”……

卢若华一下感到胸口疼痛起来。他在心里喊叫：生活啊，你总是把甜的苦的搅拌在一起让人吃！

他摸了一把由于酒的力量而变得热烘烘的脸，在心里想：其它事先可以搁到一边，但明天无论如何得和若琴好好谈谈……

1 3

国庆节早上吃罢饺子后，这个家就分成了三路：玲玲去学校参加演出；丽英抱着兵兵上街去了；卢花华兄妹俩相跟着出去散步。不用说，卢若华在心里是疼爱妹妹的。自从父母亲去世后，这世界上除过玲玲，她就是和他有血缘关系的唯一的亲人了。母亲去世后，他不忍心把不满二十岁的妹妹一个人丢在老家，把她带到他身边。他随时准备用自己有力的手来帮扶她。他会给她创造条件，鼓励她好好复习功课，争取考一个好大学。他想让他们兄妹俩在生活中都能成为受人尊敬的人。他看得出来，若琴是一个很有希望的姑娘，聪敏，早熟，遇事很有主见，虽然还不足二十岁，但在日常生活中满可以独立了。他认为唯一欠缺的是涉世未深，不懂得生活的复杂性。

一般说来，卢若华很喜欢妹妹那种独立性。因为他自己就是十几岁离开父母亲，一个人在社会上闯荡过来的。

但是，他感到她的这种意识是太强了，甚至有点过分。他相当不满意妹妹对他和丽英结婚所抱有的那种态度。按常情说，不论怎样，她总应该站到他一边，为哥哥着想。可是她偏偏对他生活中这件重要的事采取了一种批判的态度，弄得他心里很不痛快。更有甚者，她竟然完全站在高广厚的一边来评论这件事。她看来对这件事的看法非常顽固，似乎像在捍卫某种神圣的原则似的。卢若华禁不住对他的妹妹怜悯起来：可怜的孩子！你实际上还没真正开始在这个世界上生活哩！当你真正认识了这个世界的真实面目时，你就会对问题的看法更接近实际一些！

是的，他也年轻过，也像她一样坚持过一些是非原则，后来慢慢才明白那样一种处世哲学在这世界上吃不开。后来，他到了社会上，才纠正了自己的执拗。妹妹若要是这样下去，非得在社会上碰钉子不可！再说，爱情嘛，这里面的是非你能说清楚？看来人成熟得经历一个过程——他深有体会地想。从这一点上说，不管妹妹怎样攻击他娶丽英“不道德”，他也宽宏大量地原谅她——因为她还没有经历那个“过程”。再说，她是他的亲妹妹。这一个月来，她赌气不回家来，他心里一直是很惦记的。但他知道急于说服她不容易，正如她不容易说服他一样。他想得缓一段时间再说。所以这一个多月他没有主动与她联系，也没有捎话让她回来。自从他听到风声说妹妹和高广厚有点“麻糊”后，他的心才“咯噔”一下！他一下子慌了：他怎么能没想到这个糟糕的问题呢？当然，他想这一切也许不是真的。但毕竟已经造成了影响。这件事将会使他在县上多么不光彩啊！而且更酸的是，人们将会嘲笑他卢若华用妹妹换了个老婆！

就像蚂蚁在脊背上一样，他听见这个传闻后，心里极不舒服。他敏感

地想：这件事说不定已经在文教系统或者在县上的干部们中间传播开了！这真是“智者千虑，必有一失”！

他决定很快找妹妹谈谈，主要的意思是想叫她赶紧换个学校。因此，前两天丽英想叫若琴把她儿子带来过节，他没有反对。他并不是体贴到丽英想念儿子的感情，而是他想借此机会要好好和若琴谈一谈……

现在这兄妹俩走在城外的一条小土路上，正闲聊着一些家常话。秋天的阳光照耀在色彩斑斓的原野上。碧蓝而高远的天，洁净而清澈，甚至看不见一丝云彩。城郊的田野里，庄稼和草木都开始变黄。有些树的叶片已经被早霜打得一片深红，在阳光下像燃烧的火苗似的。

“若琴，给你换个学校好不好？五里湾小学，实际就在城边上。噢，就在那里！”卢若华突然转了话题，他用修长的手指指着不远处的一个村落。

“我已经给你说过了，我就在高庙那里教。我在那里已经熟悉了……”卢若琴手里拿几片红色的梨树叶，用手指头轻轻摩挲着。“我希望你能听哥哥的话，我完全是为了你好……”

“在哪里不都是一样的？反正都是教书哩！”

“唉！”卢若华叹了一口气，犹豫了半天，才吞吞吐吐说：“现在这社会风气实在瞎！”

“光软刀子就能把人杀了……”“你这话是什么意思？”卢若琴停住脚步，问哥哥。

卢若华沉默了半天，然后扭过头，望着对面山，说：“有人传播你和高广厚长长短短……”

卢若琴一下子用牙齿咬住了嘴唇，泪水在眼眶里旋转起来。她也把头偏向了另一边，说：“我想不到这些谣言竟然能传到城里……”她突然转过头，激动地问哥哥：“难道你也相信这些坏话？”卢若华转过脸，说：“我又不是不知道你！高广厚那人我也知道！他是老实人！再说，他比你大十几岁哩！可是，谁又能把这些造谣人的舌头拔了！……若琴，你还是听我的话吧，换个学校！要不，干脆别教学了，就停在城里，好好复习你的功课！”“我才不愿白吃饭呢！”她把嘴一撇。

“那你就到五里湾去教书！”

“我不！”她认真地说，“我要是换了学校，在众人看来，我和老高似乎倒真有什么说不清的事了。”

“若琴！你体谅体谅我吧！我现在已经到了一个关键的时刻，县委正准备提拔我哩！你多少能给我顾点面子，不要让我再为这些事烦恼了！”卢若华痛苦地把两条胳膊摊开，咧开嘴巴，几乎是向妹妹央告着说。

卢若琴没有被他做出的这副可怜相打动，她看了看他，说：“你在任何时候都想的是你！看来你好像为我好，实际上是为你好……”她有些刻薄了。

“为咱两个都好！”他纠正说。

“那你也不想想，高广厚现在好不好？他现在可怜死了！难道这和你没关系？……”

“扯到哪儿去了！你别再提那事行不行？”卢若华有点恼火了。卢若赌气地转过身往回走，她准备继续散步了。

若华赶紧也转过身撵上来，说：“你永远是个孩子脾气！你可别像上次一样，一声招呼不打就走了……你无论如何把节过完了再走……”看来谈话

的主题今天是无法再进行下去了。”

卢若琴放慢了脚步，说：“我今天不会走，但明天就得回去……”“明天是星期天！”“星期天也得回去。”她说。

“为什么？”“明晚上我们学校要开文艺晚会，附近的老乡也都要来看，”她紧接着说：“你能不能到县文化馆给我借个手风琴？你人熟！如果能借下，我明天可以托赶集的老乡捎回去。我明天还要带兵兵，怕拿不了……”

“可以……”他无可奈何地说：“那刚才那些事，罢了咱再好好谈一谈。”卢若琴躁了：“哥哥！别再扯那些无聊事行不行？我烦得要命！”卢若华叹了一口气，说：“那咱回去……”

兄妹俩沉默地一前一后相跟着，去了县文化馆。

丽英一整天都抱着兵兵在街上玩。

今天她不留恋那个舒适的家。她带着儿子，在属于公众的场所，尽情地陶醉在母子间的那种甜蜜之中——这一切离开她的生活已经一个多月了。

她抱着兵兵，嘴唇不停地在儿子的脸上、手上、头发上、屁股蛋上，使劲地亲着。她和他逗着耍笑，眼里一直噙着泪水。母子俩玩着，走着，没有专门的目的地。

她用母亲的细心，把兵兵打扮成个小姑娘。她喜欢把儿子打扮成这个样子。她用红头绳给他头上扎了一根小辫；用颜料给他染了红脸蛋；把她买的好衣服都穿在了他身上。

兵兵开始时对她似乎有点生了。但很快就比原来还恋她。他的两条小胳膊紧搂着她的脖颈，生怕她又突然失踪。

这一切使得丽英心如刀绞。可怜的孩子！他现在根本不能明白他的处境——他很快就又得离开母亲了！大概在他长大的时候，才能明白这一切吧？那时，他能不能原谅他的母亲呢？丽英先抱他到商店里转。兵兵要什么，就给买什么。她现在不像当年那个母亲，手头有钱。

后来，她又带他到县体育场。在小孩们玩的那个角落里，她让兵兵坐了跷跷板。滑梯不敢让上去，他太小了。然后，他们又到了县河边的一块草地上，捉虫子，拔野花。

他们坐在河边一块大石头上，吃了她带来的各种点心后，就又返回到街上。电影院正好放一场动画片。她虽不爱看这种片子，但她非常庆幸有这场电影。她赶忙买了票，带兵兵去看。

兵兵大开眼界，看得兴致勃勃，小手在拍，小嘴在叫。她在黑暗中嘴唇一直贴着他的头发，吻着，流着泪。

她痛切地认识到，她对儿子的感情是什么感情也代替不了的。她现在后悔离婚时把兵兵给了广厚，而没坚持把自己的亲骨肉留在身边。现在这一切都为时过晚了。

她现在看见兵兵长得很壮实，模样也更漂亮了。这说明广厚对孩子是精心抚养的。她也知道，广厚和她一样疼爱兵兵。她这时才想到，那人老实巴交的男人带这孩子。一定受了不少罪。他对公家的事又那么实心，大概常忙得连饭也顾不上吃。现在她离开了高广厚，倒在心里对原来的丈夫有个心平气静的评判了。是的，他无疑是个好人。就是过去，平心而论，她也并不是恨他，而只是感到他窝囊罢了。和她自己的要求搭不上调。现在，她倒在内心对他有点同情。

她突然又想：他会不会很快再找一个女人呢？而这个女人对她的兵兵

又会怎样呢？啊，蝎子的尾巴后娘的心！怎会对兵兵好呢！想到她的儿子将要在一个恶毒的后娘手里生活，她的心都要碎了！电影散场了的时候，她紧紧抱着儿子又来到阳光灿烂的大街上。所有看电影的孩子，大部分都是父母亲一块带着。幸福的孩子们一只手牵着父亲的手，一只手牵着母亲的手，蹦蹦跳跳地走着。这情景对丽英又是一个刺激。

这时候，兵兵大概也受到了启发，突然对她喊叫说：“我要爸爸！我要爸爸！”丽英一下子不知如何是好了。她也不知该怎样乖哄孩子。

丽英又急又难受，赶快抱着他跑到副食品门市部给他买了许多零食，才把孩子的意识转移了。

她看了看表：下午六点三十五分。她吓了一跳！她知道她今天在外面的时间太晚了，别说做饭的时间误了，吃饭的时间也误了！她赶忙抱着兵兵回到了家里。

卢若华正在厨房里切菜，见她回来了，也不对她说什么，只管切他的。他显然是生气了。她让兵兵在地上玩小汽车，便过来怯生生地问：“若琴呢……我回来迟了，让你……”

“若琴给他们学样捎东西去了。你怎么回来这么晚？”他转过脸，阴沉沉地问：“玲玲饿得直喊叫！你自己看看，现在到什么时候了！”他说完，刀子狠狠地在案板上剁起了菜。

丽英看着他这副模样，吓得不知如何是好。

她正要从丈夫手里夺切菜刀，以便将功补过，不料卢若华的手指头一下被菜刀切破了。

他把刀子“啪”地往案板上一掼，一只手捉着另一只手，跑着去找纱布和胶布。他在那边把抽屉拉得哗哗价响，嘴里骂了一句：“他妈的……”

丽英第一次看见有涵养的丈夫这么粗暴。她惊得目瞪口呆，随后便忍不住一下子扑倒在床铺上哭了起来。

兵兵看见妈妈哭，知道是谁让妈妈哭的。他挺着胸脯跑过去，举起那只小胖手，在包扎手指头的卢若华的腿上打了一巴掌，然后跑过来，抱住妈妈的腿也嚎哭起来。

卢若华捂着手指头，气愤地出了家门。

这时，刚从套间里跑出来的玲玲看见这情景，也哭着撵到门外对卢若华喊：“爸爸！我要吃饭！晚上学校演节目，我是第一个……”卢若华好像没听见，头也不回地走了。

国庆节夜晚，此刻千家万户大概都在欢宴，而这个家庭却是一片哭声……

第四章

兵兵走后，高广厚的心情反而很激动。

不论怎样，丽英还没有忘了兵兵。兵兵啊，他可以乐两天了！在体察孩子的心理方面，高广厚有一种特殊的敏感。

尤其对兵兵，孩子失去母亲后，内心那荒漠、痛苦、悲苦、他全能体

察到。他实际上承负着两颗心的痛苦。

他知道兵兵的快乐是短暂的，甚至会因此而增加孩子往后的伤心。但他还是为兵兵能在他母亲身边呆两天而高兴。

国庆节早晨，他突然接到乡邮员送来的一封信。他一看，是省出版社来的。他感到莫名其妙：恐怕是弄错了吧？出版社给他来信干什么？

他打开信，不免大吃一惊！

原来是出版社通知他，他的那篇《谈谈小学教育中如何注意儿童心理因素》的文章，将要收入该社出版的一本书中。出版社在信中还和他商量，他是不是能为此专门写一本小册子呢？他们说如果他同意，就请他很快动手写这本书，争取能在今年年底交稿……高广厚看完信，心跳得快要从胸膛里蹦出来了。他想不到有这样大的事出现在自己的面前！

他的那篇文章实际上是他在县上一个小学教学座谈会上的发言，后来应县教研室的要求，整理成文章，登在他们油印的《教学通讯》上。现在想不到让出版社看见了，还要发表，甚至还让他写一本专门的书籍呢！

我的天！还有这样的事！高广厚拿信的手嗦嗦地发着抖，高兴得不知如何是好。他很想赶快找个人谈谈。但学校已经放假，一个人也没有。就是没放假，他能和学生娃谈吗？他实际上是想很快和卢若琴谈这件事，但卢若琴已经回了县城。

他拿着这封信，反复地看，心中如同潮水似地翻腾着。他突然发现自己还是个可以干点事的人！他的眼睛为此而被泪水模糊了。生活中偶然的一件事，常常能使人的精神突然为之升华。

高广厚一下变得庄严起来。他很快压下去内心的激动，开始思索他自己，认识他自己，反省他自己。过去由于沉重的生活压弯了他的腰，使他变成了一个自卑而窝囊的人。他认识到自己过去那种畏畏缩缩的精神状态，已经多少丧失了一些男子汉的品质。他现在似乎有点想得开，为什么离开他。

现在他在醒悟到，他应该做许多事，他也可以做许多事，他已经掌握了一些知识，并且过去也萌生过做点在他看来不平常的事——只不过从没敢肯定这些想法，常常很快就把自己的想法扼杀了。好，现在接到这封信，他的勇气来了。

他很快决定，出版社要出他的小册子，书稿工作得马上着手进行。当然，问题是缺乏一些资料，但他想是可以想办法搞到的。这张十六开的纸片像闪电一样耀眼夺目！

他像勇士一般迈开脚步，急速地回到自己的窑里，手脚麻利地开始做饭。他觉得地面像有了弹性，觉得窑里也不再是空荡荡的了。他一边叮叮当地切菜，一边竟然张开嘴巴唱起歌来。正好学校一个人也没有，他可以放开声唱！

他的雄浑的男中音深沉而高亢，震荡着这个寂静的校园。如果高广厚此刻在镜子里看看自己，恐怕自己也认不出自己来了：高挺的身板顿时显得魁梧而雄壮；棱角分明的脸盘透露出一股精干劲；两只平时忧郁的大眼睛也闪闪发光了……

他三下五除二就做好了饭，很有气魄地大嚼大咽起来。

吃完饭后，他坐在桌前，很快给出版社写了回信。他告诉他们，他将很快投入他们要求的工作……

然后，他出了门，去两个村召集演节目的孩子们来学校，准备晚上开晚会。卢若琴会不会按时回来呢？他一边在简易公路上走着，一边低头想。

“高老师！哈，这可碰巧了！”一个人大声说。

他抬起头来，见是后村子里的一个年轻社员。他看见他背着一架手风琴！“卢老师捎的！她说她一会就回来！”

不说他也知道是若琴捎回来的。他高兴地接过手风琴，对这个年轻人说：“你能不能替我跑几步路，到前村把学生们喊一下，叫到学校来，晚上咱们学校要开晚会哩！”

“演戏？啊呀，这太好了！我给你去叫！”他说完就掉转头走了。高广厚提着手风琴，兴致勃勃地送回到学校里，就又叫后村的学生娃了……当高广厚再回到学校时，刚进院子，就看见卢若琴和兵兵正站在那里等着他呢！他看见兵兵穿戴得那么漂亮，便知道那个人是怎样亲过这孩子了。

“兵兵！”他兴奋地叫了一声，就撒开两条腿跑过去，一把抱起他，在空中急速地转了一圈。父子俩都张开嘴巴，朝蔚蓝的天空哈哈地大笑起来。

卢若琴惊讶地望着高广厚洋溢着光彩的脸盘，说：“高老师，你今天怎一下子变成了另外一个人？有什么高兴事哩？”

高广厚把兵兵放在地上，不好意思地冲她嘿嘿一笑，说：“过一会我再告诉你……”夜晚，高庙小学笼罩在非凡的热闹气氛中。

有关的两个村都抽了一些身强力壮的小伙子，下午就来到了学校里，搭起了一个“戏台子”——实际上就是在学校院子的空场地上栽了一些棍，四周蒙了床单、门帘一类的东西。

农村经常没有文娱活动，尤其现在生产责任制了，一家一户种庄稼，除过赶集上会，众人很少有相聚一起的机会。

现在学校竟然要“唱戏”了！

庄稼人们一整天都在山里兴奋地谈论这件事。更重要的是，所有的“演员”又都是他们自己的子弟，因此又给庄稼人平添了几分兴致。大家无不夸赞高老师和新来的卢老师，说他们真格是些好先生！一吃过午饭，天还没黑，不光高庙和舍科村，连另外村的庄稼人和婆姨女子，也都纷纷向坐落在小山湾的学校涌去了。通往学校的一条条小路上，到处都有笑语喧哗，连村里的狗也撵着人来了。把个寂静的山乡田野搅得乱纷纷的。

夜幕扑落下来后，庄稼人就点起了几盏马灯，挂在了“戏台上。整个学校的院子里，都挤满了黑鸦鸦的人群。

晚会开得相当热烈，有合唱，有舞蹈，也有儿童剧。唯一的一件伴奏乐器就是手风琴。

卢若琴尽管是业余水平，但拉得相当熟练。加上她今晚上精神很好，琴声充满了一种激荡的热情。她是伴奏，又是总导演。高广厚是“舞台监督”，在后台忙成一团，帮卢若琴安排出场，准备道具。他不知兵兵在哪里——大概是那些不演出的学生娃抱在台子下看演出哩。

这时候，听见人群里有人喊：“叫高老师和卢老师也来个节目！”众人立刻一迭声起哄了。

卢若琴很快答应了，慷慨激昂地唱了一段她家乡关是中秦腔。高广厚在台子后面头上汗水直淌。

卢若琴唱完后，从人就喊：“轮上高老师了！”

卢若琴到幕后来，对他说：“怎样？你唱个歌吧，不唱看来不行了……”

高广厚只好用手掌揩了脸上的汗水，笨拙地跟卢若琴来到台前。马灯刺得他眯住了眼睛。

他听见众人“哄”一声笑了，而且笑声越来越猛烈，像山洪咆哮一般停不下来！高广厚不知自己出啥洋相了，两只手互相搓着，脸通红，头别扭地拐到一边，不敢看台下哄笑的人群。

卢若琴也不知大家笑什么。她赶忙看了看高广厚，自己也“扑哧”一声笑了，原来高广厚胸脯的扣子上挂了一根面条！卢若琴笑着，过来把那根面条拿掉——这下高广厚自己也笑了。这个插曲在庄稼人看来比一个节目都精彩！

手风琴的旋律急剧地响起来了。

高广厚雄壮的男中音在夜空中发出了强大的震荡。这个土包了竟然是一种“西样式”唱法！一开始由于紧张，音调有点不太自然，后来便逐渐正常了。他的声音如风暴掠过松林一般，浑厚的共鸣使人感到他那宽阔的胸膛下面似乎有一个澎湃的大水潭……全场的老百姓都一下子静下来了。他们虽然不能全部听懂他唱些什么，但都说他“比文工团都行！”

卢若琴也是第一次听高广厚唱歌。她震惊得张开嘴半开合不拢，伴奏的手风琴竟然在中间连过门也忘拉了！

高广厚唱完后，是一群女孩子的小合唱。这个节目一完，老百姓又把一个“民歌手”——庄稼人老汉轰上了台。这老汉巴不得有这么个机会显一下能，竟然用他那豁牙露气的嘴巴接连唱了十几个“信天游”，其中有些歌酸得不堪入耳，卢若琴想阻止，被高广厚挡住了；他说老百姓爱听这些歌，就让老汉唱去吧……一直闹了大半夜，晚会才散场。可以肯定，这个热闹的夜晚，将会长久地保持在人们的记忆中；周围村庄的老百姓，会在家里和山里议论好多日子……

不用说，高广厚的精神状态越来越好了。过去的苦闷自然被推开了一些。他带着连他自己也感到新鲜的激情，开始了他的新的生活。在教学上，他野心勃勃，想在明年全县升初中的考试中，他的学生要全部考上，并且要垄断前五名！

他和卢基琴除了精心备课、讲课、批改作业外，还抽出时间另外辅导一些学习成绩不太空出的学生。勤工俭学烧的第一窑石灰就卖了三百元钱。他们拿这钱又买了许多儿童读物来充实卢若琴办的那个图书室，并且还买了许多体育器材和大玩具。夜晚，等兵兵熟睡后，高广厚先改作业后备课。等这些干完了，就进入到他那本书的写作中去。卢若琴把他所需要的资料大部分都找齐了。他有时在桌子上一趴就是五六个钟头，一直到身体僵硬，手累得握不住笔的时候，才到院子里活动一下。

夜，静悄悄的。只有学校下面的小河永不停歇地唱着歌。他深深地呼吸着秋夜纯净的空气，感到这个世界不论有多少痛苦，但它总归着美好的。

有时，夜半更深时，他正在埋头工作，听见响起了敲门声。卢若琴来了。他端着一缸子加了白糖的麦乳精和几块点心，给他放在旁边的桌子上。他还来不及说句感谢话，他就悄然地退出去，轻轻带上了他的门……2 1今年的第一次寒流，又从西伯利亚通过毛乌素大沙漠，向广阔无边的黄土高原袭来了。

风立刻变得生冷。田野里碧绿的红薯叶被冷风寒霜打得黑蔫蔫的，没有了一点生气。

早晨出山的庄稼人，已经穿上了棉袄。阳光时有时无，天气欲晴又阴。高广厚和卢若琴忙着给各教室都生起了火。为了让孩子们早点回家去，下午的课外活动也取消了。

晚上，兵兵有点咳嗽。高广厚也没在意，给孩子脱了衣服，让他钻到被窝里去。他点亮桌子上的灯，准备像往常那样，投入到一种比白天还要紧张的工作中去。

兵兵躺下后，咳嗽越来越急躁了。高广厚这才意识到，孩子病了。他赶忙在抽屉里找了一点感冒药，倒了一杯水，用被子包住孩子，让他坐起来吃药。

兵兵哭闹了半天，刚把药咽下去，一声咳嗽，便“哇”一声全吐了。接着，咳嗽一阵紧似一阵，把饭也全吐出来了。

高广厚慌了，把吐脏了的被子掀到一边，赶边给兵兵穿衣服。他手在孩子头上摸了一下，烫得像炭火一样！

兵兵不停歇地咳嗽着，小小的身体痛苦地袖搐成一团，并且一边哭喊，一边骂着脏话。

高广厚急得满头大汗，不知该怎办。家里没什么药。天这么晚了，到哪儿去给孩子看病呢？

兵兵的咳嗽越来越严重了，中间几乎隔不了一两分钟，而且每一次咳嗽半天都停不下来。

孩子在高广厚怀里喘成一团！

高广厚看见儿子病成这个样子，神经都要错乱了。他咒骂该死的病偏偏发生在这半夜三更！要是在白天，他就能即刻安排好学校的事，抱着兵兵往城里跑。他现在搂着孩子，嘴里不停地给他说乖哄话——连他自己也不知道他嘟囔些什么！卢若琴破门而入！她三脚两步走到炕拦石前，手在孩子的额头上摸了一把，着急地对高广厚喊：“孩子都烧成这个样子了，你还坐着干什么！赶快往城里抱！”高广厚一下子惊醒了，也感到身上有了点劲，赶忙把兵兵放下，一纵身跳下炕来。跳下来后，他又不知自己该干什么，手在这里一抓，又在那里一抓，抓起这件，又丢了那件！

卢若琴让他冷静一些，并指出他应该拿什么，不拿什么。她说完后，又跑着回了自己的窑洞。

她很快就又跑过来了。拿着她的一件短棉大衣把兵兵裹了起来。她把孩子塞到高广厚怀里，又从他手里夺过提包。两个人匆匆地出了门，寒风呼啸着迎面打来，使得这两个夜行的人走路很困难，加上天又黑，他们在简易公路上不时被绊磕得趑趄趑趑。

兵兵在高广厚的怀里不住气地咳嗽着，呻吟着，骂着人（实际上是骂咳嗽）。高广厚不时小声喊着儿子的名字，撒开长腿只顾跑。

卢若琴提着一包东西撵在后面，尽量追着他。

快到城里时，高广厚被一块石头绊了一跤，把怀里的兵兵都摔在了一边！兵兵恐怖地喊了一声，接着连哭带咳嗽喘成了一团。高广厚一闪身爬起来，拳头狠狠擂了一下自己的脑袋，赶快摸索着抱起了儿子。卢若琴跑上前来，从高广厚手里夺过孩子，说：“让我抱一会！你太累了！”卢若琴自己也累得东倒西歪的，但她仍然抱着兵兵在跑。

高广厚一个脚腕扭伤了，一瘸一拐跟在后面跑。他听见前面的卢若琴喘得喉咙里“啊啊”地叫着，发出几乎像呕吐那样的声音。泪水和着汗水一

起涌到了他的嘴巴里，又苦又咸。

等到了城边的大桥上时，卢若琴累得一下靠在了桥栏杆上。高广厚撵上来，从她怀里接过了兵兵。

卢若琴看来似乎都要休克了——她的力量已经用到了极限。在桥头那盏路灯的微光下，高广厚看见她脸上没有一点血色。她闭着眼，张着嘴，像鱼被搁在了沙滩上。

她一下子连话也说不成了，只是用手无力地摆了摆，让他先走。兵兵在高广厚怀里不停地咳嗽着，喘息着，呻吟着。

孩子也已经耗尽了他那小牛犊一样的精力，现在软绵绵地躺在他的怀里……直等到卢若琴又艰难地挣扎着站起来，他们于是就稍微放慢了一点脚步，进入了万般寂静的县城，穿过街道，向坐落在南关的县医院走去。县医院静得没有一点声响。病人和治病的人都进入了睡梦中。院子里照明的类在寒风里发出惨白的光芒。

高广厚和卢若琴抱着病重的兵兵，心急如火地来到这个希望的所在地。他们找了半天，才找见挂着“急诊室”牌子的房门。

里面没有灯光。大夫显然睡觉了。

卢若琴敲了敲门。没有声响。

等了一下，高广厚又敲了一下门。兵兵在他怀里急促地咳嗽喘息着。还是不见动静。

高广厚急得用拳头狠狠在门板上擂了起来。

“谁？”里面传来一声不乐意的发问。

“有个急病人！”卢若琴在门外喊。

“这天都快明了……明早上再来！”里面那人似乎翻了个身……又睡了。

“哎呀，好大夫哩，娃娃病得不行了，求求你起来看一下……”高广厚几乎是央告着对里面说。

“我们是从乡下来的，黑天半夜已经跑了十里路了！麻烦你起来给看一下。”卢若琴补充说。

过了一会，里面的灯才拉亮了。听见里面不耐烦地嘟囔了一句什么，就听见开始穿衣服。

半天，门才打开了。一个戴眼镜的瘦高个大夫冷冰冰地说：“进来。”他们赶忙把孩子抱进去。

医生尽管对人态度冷淡，但检查病还很认真。他用听诊器在兵兵的前胸后背听了半天。

兵兵吓得没命地哭。

大夫听完后，慢吞吞地说：“急性肺炎。需要住院。”他站起走到另一张桌子前，开了个单子，说：“先交费去。”

高广厚突然对卢若琴叫了一声：“哎呀！你看我这死人！忘了带钱了！”卢若琴立刻到自己口袋里摸了摸，沮丧地说：“哎呀，我也没带……”“这可咋办呀？”高广厚转过头，对大夫说：“能不能先住下，明天我就想办法交钱？”

大夫脸上毫无表情地说：“那你们和收费处商量去……”他脱下白大褂，去洗手。他俩只好很快抱起孩子来到门口的收费处。

仍然是打了半天门，才把人叫起来。

当高广厚向收费处这个半老头说了情况后，那人说：“预交住院费，这

是医院的规定！”

“好你哩，你看孩子病成这个样子，先救人要紧，你就行行好吧！我明天就交钱，肯定不会误！”高广厚又央求说。

“哼！以前好些老百姓就是这样。可病一好，偷着就跑了，医院帐面上挂几千块这样的钱，一个也收不回来！”

“我们是教师，不会这样的。”卢若琴说。

“反正不行！不交钱住不成！这是院长交待的！”他斩钉截铁地说。兵兵在剧烈地咳嗽着，呼吸异常地急促起来。

那位收费的人看见这情况，似乎也有了点怜悯之情，过来看了看孩子，说：“病得确实不轻！鼻子都有点扇了！”

他转过头对高广厚说：“娃娃叫你爱人抱着，你去给院长说说，他同意就行了。”卢若琴脸“唰”地红了。

高广厚懊丧地对这人说道：“她是我一个学校的同志……”

“噢，对不起！”他惊奇地打量了一下卢若琴和高广厚。

卢若琴也顾不了多少，对高广厚说：“你和兵兵先在这儿呆一下，让我去！”她调转身就跑了。

卢若琴按收费处那人说的地方，找到了院长的宿舍。

她敲了一阵门后，听见里面一个妇女问：“什么事！”

“有个急病人，叫高院长起来一下！”卢若琴顾不得详说情况。“你找大夫去！我又不会治病！”里面一个男人的声音。这大概是院长了。“有个事，大夫管不了，想和你商量一下。”

里面竟然长时间没有声音了。

在有些医院里，患者经常就会碰到这样的情况。当你急得要命时，他们好像世界上什么事也没。

卢若琴一看这情景，觉得毫无办法了。

她突然想起：有一次。她听哥哥和另外一个人拉话，似乎提到过医院院长的老婆是农村户口，说他的孩子想在城里的县立中学上学，但按县上规定，他们家离城远，应该在就近的公社中学读书，因此来不了。院长想让儿子上“高质量”中学，几次来找他，他很快就给办妥了。记得那个人还对哥哥开玩笑说：“你以后如果得病……”

聪敏的姑娘顿时有了主意。

她于是又一次敲了敲门，说：“我是教育局局长的妹妹……”里面的灯“啪”地拉亮了，立刻听见紧张地穿衣服和拖拉鞋的声音。这下灵了！门很快打开了，光头院长披着棉袄出来，问她：“卢局长怎啦？我昨天还和他一块在齐主任家喝酒哩！……”

卢若琴几乎要笑了，说：“不是卢局长病了！”

“他的孩子？”“也不是。”“你？”“不是。”“那谁病了？”他的态度又有点不太好了。

卢若琴很快把实情给他说了。

高院长既然已经起来了，又见是卢局长的妹妹求情，只好跟着她来到收费处，对那个人说：“给办了……”

办了！一切很快就办妥当了！

他们忙了一阵，就在住院部的病房里被安顿了下来。

值班的护士立刻过来给兵兵打了针，并且把各种药也拿了过来。卢若

琴和高广厚哄着让兵兵吃完药，护士接着又打了一支镇静剂，孩子就困乏地睡着了……

14

第二天早晨，兵兵的病情还没有减轻下来，仍然咳嗽得很厉害，几乎不能吃什么东西，一咳嗽就全吐了。不过，体温已经下降了一点。高广厚坚决要卢若琴回来校去。

卢若琴对他说：“让我再帮你照料一天。”

“那学校就停课了。”他说。

“停一天就停一天！”“哎呀！这怎行呢？咱们半夜走了，什么人也没给说，今早上学生来了，找不见咱们，还不知道发生什么事了，肯定会一烂包！你无论如何要回去！你回去上午先休息一下，下午再上课。”“那你一个人……”“不要紧。到了医院里，人就放心了。反正有医生哩！……”卢若琴看得出来，现在孩子进了医院，老高的心就又惦记上学校的事了。她知道老高希望她回到学校去，尽管他这里也很需要她的帮助。她再没说什么，就准备起身了。高广厚难受地说：“我心里实在过意不去，把你熬累成这个样子……”

卢若琴安慰他说：“我根本没什么，马上就缓过来了。我走后，就你一个人，可要操心你的身体，别也病了，就麻烦了……”高广厚说：“你放心走你的。我是一头牛，三天不吃不睡也不要紧！”卢若琴过去亲了亲兵兵，拉起他的小手在自己的脸上摸了摸，就离开病房，回学校了。

高广厚一个人守护在兵兵的身边，设法给他喂点吃喝。尽管喂进去就吐了，但他仍然给兵兵说好话乖哄着让他吃。他记起他小时候病了的时候，母亲就是这样强迫让他吃饭的。她老人家说，饭比什么药都强！

一个晚上的焦虑就这把空上垃实的人变了模样：眼睛深隐在眼窝里，头发乱糟糟的；脸色灰暗，没有一点生气。他尽管克制着，但每一分钟都痛苦难熬！兵兵每咳嗽一声，他的心就一阵抽搐。他生怕兵兵有个三长两短。他不能没有他。这孩子是他活下去的一个重要依托，也是他全部生命的根芽！

为了使孩子舒服一点，他就像农村老太婆一样，盘腿坐在病床上，怀里抱着儿子。脖子僵直了，但他还是一动不动，生怕他动一下，给孩子曾加痛苦。

每当孩子咳嗽得喘成一团的时候，他急得浑身发抖，都有点迷信了：他在心里禱告那个万能的上苍，让它把孩子的灾难都给他吧！正在他痛苦万状的时候，突然一下子呆住了：他看见丽英从门里进来了！他以前的妻子，兵兵的亲妈妈，一进得门，就不顾一切向床边扑来，她沙哑地喊了一声“兵兵”，泪水就在脸上唰唰地淌下来了。她从高广厚手里接过兵兵，脸贴住孩子的脸，硬咽着说：“兵娃！妈妈来了！你认得妈妈认不得？你叫一声妈妈……”她说，泪水在上淌个不停。

兵兵无力地伸出两条小胳膊，搂住了她的脖子。他干裂的小嘴蠕动了几下，喘息着喊了一声：“妈妈……”

孩子由于过分激动，立即猛烈地咳嗽起来。

丽英已经呜咽着哭出声来了。她一边哭，一国轻轻地给孩子捶背。等兵兵的咳嗽暂时平息下来，高广厚问丽英：“你怎知道的？”“若琴跑来给我说的……”她继续流着泪，低头看看兵兵，回答他说。他们俩一时都不知该说什么。

可是，他们大概都在心里对话——

丽英：你在恨我！恨我无情天义！

广厚：现在不。你不知道，兵兵现在多么需要你。那一切都另当别论！这时候你来了，这就好。我在心里是感激你的。丽英：不论我们这怎样，兵兵总是我们生的。我们两个可以离开，但我们两个的心都离不开这孩子。你和你一样爱他——你应该相信这一点！

广厚：我相信。是的，这个亲爱的小生命是我们两个共同创造的。你是否还记得，我们曾经夫妻了一场？不管我们怎样不和，我们曾经是“三位一体”，有过一个家。

丽英：现在不要去想那些事了……

广厚：是的，不要去想那些事了……

丽英：眼下最要紧的是，让我们的兵兵赶快好起来。

广厚：我和你的心情是一样的。

……也许他们各自的心里根本没说这些话！

也许他们心里说的比这还多！

但是，从他们嘴巴里说出来的，却是另外一些东西。

高广厚从床上下来，穿上鞋，对丽英说：“你先看一会兵兵，让我出去借一点，住院费还没交哩。昨晚走得急，忘记带钱了……”丽英抬起头对他说：“你别去了，我已经交了。”

高广厚怔住了。他想：大概是若琴告诉她的。

丽英指着她进门时放在桌子上的一个挂包，说：“那里面有吃的，你吃一点。你大概还没吃东西哩。”

高广厚为难地站着没动。

丽英愠怒地说：“你还是那个样子！”

高广厚也不再说什么，走过去，从挂包里掏出一个大瓷缸子。他打开一看，原来是半缸子炒鸡蛋和几张白面烙饼。另外一个小瓷缸里是鸡蛋拌汤，香喷喷的——这是给兵兵带的。

丽英说：“挂包里有筷子……”

他拿出了筷子，沉默地吃起来。吃几口，就用拳头抵住胸袋，静静地闭住眼停一会，然后再吃。

丽英脱了鞋，像刚才高广厚那样，盘腿坐在床上，一动也不动，紧紧地抱兵兵在她的怀抱里……

1 5

两个离异的男女，现在为他们共同的孩子而共同操心着。

他们轮流盘腿坐在医院的病床上，抱着得了急性肺炎的儿子。没有争吵，没有抱怨，相互间处得很和睦。这现象在他们这去的生活中简直是不可思议的。共同面临的灾难使双方的怨恨都消融在一片温情中。此刻，除了共同都关心着孩子外，他们甚至互相也关心着对方。

不过，他们现在都知道在他们之间横着一道墙——那是一道森严的墙。他们都小心翼翼，在那道“墙”两边很有分寸地相互表达对对方的关心。

中午，广厚从病号灶上打回来了饭，一式两份。

丽英也就不说什么，从他手里接过饭碗就吃。

孩子睡着后，丽英抽空出去给兵兵洗吐脏了的衣服。临走时，她对高广厚说：“把你的衫子脱下来，让我一块洗一洗，背上尽是泥。”

高广厚知道背上有泥——那是昨晚摔跤弄脏的。他有些犹豫，但看见丽英执意等着，就脱下给了她。

晚上，丽英把干了的衣服收回来，摊在床上，用手摩挲平展，递给他。他一边穿衣服，一边说：“天晚了，你快回家去。兵兵现时好一点了，有我哩——”

“我不回去了。”丽英说，“我不放心兵兵。家里也没什么事。老卢到地区开会去了，那个孩子我已经给邻居安顿好了，让他们招呼一下……”高广厚心里既愿意让她走，又不愿意让她走。他怕有闲言闲语，这对他们都不好。

她现在有她的家。另外，他又愿意她留在兵兵的身边，这样孩子的情绪就能安稳下来，他自己的精神也能松弛一些。不过，他不是说：“你回去，明天早上再来……”

“我不回去。我回去也睡不着。我就坐在这床上抱着兵兵……”高广厚只好说：“我到水房去躺一会，那里有火。有什么紧事，你就叫我……”说着就转身出去了。

丽英望着他的背影消失在院子的黑暗中。

不知为什么，她现在心里有点难过。不论怎样。他们曾夫妻了几年，而且共同生育了一个儿子。他现在是不幸的。而他的不幸也正是她造成的。

是的，他曾忠心地爱过她，并且尽了一个小人物的全部力量来让她满意。沉重的生活压弯了腰，但仍然没有能让他逃脱命运的打击。

这也不能全怨她。她不能一辈子跟着他受栖惶。如果生活中没有个卢若华出现，她也许会死心塌地跟他过一辈子的。可是在他们的生活中偏偏就出现了个卢若华……

他高广厚大概认为她现在一切都心满意足了。可是，他怎能知道，她同样付出了惨重的代价！他尽管没有了她，但他还有兵兵！可她呢？其它方面倒满足了，也荣耀了，可是心尖上的一块肉却被剜掉了！亲爱的兵兵啊，那是她心尖上的一块肉……丽英坐在床上，这样那样地想着，顿时感到有点凄凉。她认识到，归根结底，她和高广厚现在都各有各的不幸（这好像是哪本小说上的话）。她隐约地觉得，以前他们在一起的时候，若恼很多，但还没有现在这样一种叫人刻骨的痛苦……

后半夜的时候，她把睡着的兵兵轻轻放在床上。她给他盖好被子，把枕头往高垫了垫，就忍不住拿了那条毯子出了房门。她来到医院的水房里，看见那个可怜的人坐着，脊背靠着锅炉的墙壁，睡着了；头沉重地耷拉在一边，方方正正的大脸盘，即是在睡觉的时候，也笼罩着一片愁云。

她匆匆地把那条毛毯展开，轻轻盖在他身上，然后就退出了这个弥漫着炭烟味的房子。

她又返回到病房里，见兵兵正平静地睡着。

她俯下身子，耳朵贴着孩子的胸脯听了听，感到呼吸比较正常了。她并且惊喜地想到，兵兵两次咳嗽之间的间隔时间也变得长了，不像早上她刚来时，一阵接一阵地停歇不了。

她一点也睡不着，又轻轻地走出了病房，在门外面的地上慢慢地来回走着。不知为什么，她觉得她今夜心里格外地烦乱——这倒不全是因为孩子的病……

两天以后，兵兵的病完全好转了。当主任医生查完病房，宣告这孩子一切恢复了正常时，高广厚和刘丽英都忍不住咧开嘴巴笑了。兵兵恢复了健

康，也恢复了他的顽皮劲儿。他在房子里大喊大叫，一刻也不停。丽英在街上给他买了一个会跑着转圈的大甲虫玩具，三个人立刻都蹲在地上玩了起来。高广厚和刘丽英轮流上足发条，让甲虫在地上爬；兵兵拍着小手，一边喊叫，一边撵着甲虫跑。两个大人也在高兴地喊着、笑着，好像他们也都成了娃娃。正在他们高兴得忘乎所以的时候，一个护士进来叫丽英接电话。丽英出去不一会就回来了。她脸一下子变得很苍白。她对高广厚说：“老卢回来了，我得回去一下……”

高广厚也不笑了，说：“那你回去。你也不要再来了，医生说让我们明天就出院……”

丽英走过去，抱起兵兵，在他的脸蛋上拼命地亲吻了长久一阵，然后把他放在地上，对他说：“妈妈出去一下，一会就回来呀……”她转过身子，低着头匆匆往外走，并且用一只手掌捂住了自己的眼睛……

第五章

卢若华兴致勃勃地从地区开会回来了。他觉得这次外出收获不小。地委最近向各系统提出要求，让他们回答如何开创自己系统的新局面。地区教育局正是为这事召开各县教育局长会的。他们原封不动接过地委的口号，要各县教育局给他们回答这差别题。县教育局长不爱开这号会，说他身体不舒服，就让副局长卢若华去了。老卢出发前，准备得很充分，甚至把一点文件和学习材料都能背下来，加上他口才又好，因此在地区的会上发表了一些很精彩的言论。这些发言，不光地区教育局长赞不绝口，连地区主管文教的一位副专员也大加赞扬说：“新时期要打开新局面，就要靠这号干部！”

卢若华在地区露了这一手，心里很高兴。他知道这些东西将意味着什么。事业上的进展加上他又娶了一位漂亮的爱人，便得他情绪从来都没这么高涨过。当然，国庆节给丽英发脾气后，他心里对他新的家庭生活稍有点不快。但一切很快就过去了。他感到，不管他怎样对待丽英，丽英也是离不开他的。他当然也需要这么一位漂亮的妻子，以便同他的身分相匹配。

一个星期没有和丽英一块生活，他倒有点想念她了。他猜想他一进家门，丽英就会迎上来，用胳膊勾住他的脖颈，在他红光满面的脸上亲一下；他会装出对此不以为然，但心里会感到很美气的……可是当他满怀激情进了家门的时候，情况却让他大吃一惊：门开着，但屋里没人，整个房子都乱糟糟的；东西这儿仍一件，那儿丢一件。这个整洁有序的家庭完全乱了章法，炉子里没一点火星；冰锅冷灶；家具上都蒙了一层灰尘。

丽英哪儿去了？玲玲呢？出什么事了？

他惊慌地跑到隔壁问邻居，却在这家人屋里碰见了玲玲。

他问邻居丽英到什么地方去了？那个胖大嫂犹豫了一下，才为难地告诉他：丽英的儿子住了院，她这几天一直在医院，没回家来；家里就玲玲一个人，丽英关照让玲玲在他们家吃饭……“那她晚上也不回来？”

“没回来……”一股怒火顿时直往卢若华脑门冲上来！

他吼叫着问玲玲：“你出去怎连门也不锁？”

玲玲“哇”一声哭了。

胖大嫂赶忙说：“你不要吼叫娃娃，娃娃这两天好像身体也不舒服，像有点发烧……”

卢若华一下子愤怒得都有点控制不住自己了。他丢下嚎哭的玲玲不管，一个人独自出了邻居家的门。

他一下子不知该到哪里去。

他用哆嗦的手指头从口袋里摸出一支烟来，点着狠狠地吸了一口，来到院外一个没人的空场地上，烦恼地来回走着。

一个多月新婚生活的热火劲，一下子就像烧了一盆凉水，扑灭了。事情已经清楚地表明，丽英全部感情的根还植在她的儿子的身上！他猛然想到：她之所以和他结婚，是不是因为他的地位？当然，即是这样，他也是能容忍的。可是他不能容忍她对她过去的那个家还藕断丝连！用最一般的观念来说明他的思想，就是那句著名的话：爱情是自私的。

尤其是他走后这几天，她竟然扔下这个家不管，白天黑夜在医院照顾她的儿子。哼！连晚上也不回来！她只知道心痛她的儿子，而撇下他的女儿，让她生病！她难道不想想，她现在的家在这里！

他越想越气愤，困难地咽着唾沫，或者长吁，或者短叹。

他悻悻地朝街道上望去。街道上，阳光灿烂地照耀着一群群熙熙攘攘的人群。他忍不住感叹：那些人有没有像他这样的烦恼呢？她许这世界上只有他是一个倒霉透顶的人！命运一方面给他甜头，另一方面又给他苦头……

不知为什么，他一下子又想起了他原来的爱人——那个活泼、爱说爱笑的县剧团演员。

她尽管没什么文化，但很会让他开心。他们曾共同生活了多年。现在她已经成故人了。他记起了葬礼上那些悲惨的场面；可怜的玲玲哭得几乎断了气……两颗泪珠不知不觉从卢若华的眼角里滑出来了。

他掏出手帕沾了沾眼睛。

他现在觉得，他要为眼前这个新建立起来的家庭想些办法；他决不能允许这种况再继续发生了。他得设法让这个女人完全成为他的。

他非常愤恨她这几天的行为！她应该知道，她找他卢若华这样的丈夫容易吗？她不应该让他生气；她应该全心全意爱他！他立刻回到了教育局，抓起电话机，就给县医院住院部打电话。不用说，他在电话里对丽英态度不太好……

17

丽英心情麻乱地离开医院，向家里走去。

她的心一方面还留在医院里，另一方面已经到了家里。

她在南关街道上匆匆地走着，强忍着不让泪水从眼里涌出来。她想念着兵兵。孩子病中的哭声还在她耳边响着；孩子病愈后的笑脸还在她的眼前闪动着。

她也想着那个她已经丢开了几天的家。卢若华电话里的吼叫声也在她耳边响着；他那恼怒地涨红了的脸她也似乎看见了……她走过街道，所有的行人都在秋天灿烂的阳光显得很愉快。她也像卢若华那样想：这些人没烦恼！命运在这世界上就捉弄她一个人！她内心中从来没有像现在这样更留恋着她的儿子。当他不属于她时，她才知道这孩子对她是多么重要！

当然，她也恋着她现在的家。这个家使她富裕，并且让她在这个世界上

上活得体面、光彩！

现在不管怎说，她亲爱的兵兵总算恢复了健康。她这几天被提到嗓门眼上的心又回到了胸腔原来的位置上。她本想和孩子再多呆一会，却招来了卢若华电话里的一顿吼叫！她想：这几天她确实没管家里的事，可能有些烂包。再说，她这几天也没管玲玲，孩子可能受了些委屈。老卢爱这孩子，因此动了肝火。可是她又想：亏你还是个局长哩！你爱你的孩子，难道我就不能爱我的孩子？再说，我兵兵已经病成了这个样子……丽英在心里麻乱地想着，迈着快步进了家门。

家里什么人也没。她现在看见的那种乱七八糟的景象，守完全是卢若华刚回来时的老样子。她知道她几天没回来，玲玲把东西都拉乱了。她同时也明白了，老卢为什么在电话里给她发脾气。她很快将功补过，手脚麻利地开始收拾屋子。她盼望此刻卢若华不要进家门，让她在这段时间把一切都收拾好，等他回来时，看见屋里顺眼了，他的情绪也许就能平静下来。

谢天谢地！她把屋子全收拾好后，卢若华还没回来。

现在她想她应该很快动手做饭。

她什么饭呢？她想到老卢是关中人，爱吃面。干脆做油泼辣子面，他准满意！她尽管几天几夜没睡好觉，身了困乏，眼睛发黑，但仍然不敢坐下来休息一下，即刻就动手切起了菜。

切好菜，正准备擀面，卢若华拉着玲玲的手进来了。

她赶忙对他父女俩说：“你们坐一坐，让我给咱擀面，菜已经切好了……”“我和玲玲在刘主任家已吃过了。你做你自己吃……”卢若华脸沉沉地说，拉着玲玲近了套间。

丽英手里拿着擀面杖，一下子站在了脚地当中。她看见卢若华仍然是恼悻悻的，看来根本不原谅她。

既然他们已经吃过了，她做这饭还有什么意义！她虽然没吃饭，但哪有什么心思吃饭！

她之所以忙了这一阵，都是为了讨好他的。既然人家不买这帐，还有什么必要大献殷勤呢？她把擀面杖放在案板上，一刹时手足无措，不知自己该做什么。她像一个做错了事的孩子，局促地坐在床沿上，低下头，抠着手指头。她等着卢若华从里屋出来——看他将怎样数落她？她在心里敬畏他。这个管着全县大小一二百个学校，并且很受县上领导器重的人，一直对她的精神有一种强大的压迫感。这个当年在高广厚面前敢放嗓子骂人的女人，现在连大气也不敢出，静悄悄地坐在床边上。

不一会，卢若华迈着慢腾腾的脚步出来了。

她没看她。但她知道他打量了她一眼。

“娃娃的病好了？”她开口问了一句。

“嗯……”她回答。“你知道不知道玲玲也病了？”他的话显然怀着一种恨意。

“兵兵病得厉害，急性肺炎，这两天我没顾上回来……”

“那高广厚干啥去了？”

“他在，娃娃病重，他一个人……”

“那晚上你也不能回来？”

……

卢若华的这句话显然怀有恶意，她觉得不能回答他。

见她不言语，卢若华看来更恼火了，他竟然气愤地喊叫着：“你们两口子光顾你们的娃娃！”

丽英一下子震惊得抬起了头。她惊讶地看见，她的这个平时文质彬彬的丈夫，此刻脸上露出一一种多么粗俗的表情！

她一下子双手捂住脸，痛哭流涕地从屋子里跑出去了。

她来到院子里，靠在一棵槐树上，伤心地痛哭着。

她哭了半天，突然觉得有一只手搭在了她的肩膀上。

她知道这是卢若华——这是要和她和好了。

“请你原谅我……因为我爱你，才这样哩……你别哭了，万一来个人，影响……”她听见他在背后温柔地说着这些话。

但丽英并没有像往常那样感到爱宠若惊。

她掏出手绢，揩去脸上的泪痕，也没和卢若华说什么，就一个人转身回到了屋子里。卢若华也一步一叹息，跟着她回来了。一场风波就这样算平息下来。

18

刘丽英在卢若华道歉以后，就又与他和好了。但是，从这以后，蜜月也随之结束了。一些小口角不时出现在饭桌或者床铺上。也许这才算开始了真正的家庭生活了吧？因为据有人说，真正的夫妻间的生活，往往是伴着一些小口角的。

可是丽英再不像以前那般活泼或者说有点轻浮了。这个美丽的女人似乎变得庄重起来。

自从兵兵那场病以后，她强烈的意识到了一种母亲的责任。而她现在又无法尽这种责任，这使她感到非常痛苦。

另一方面，她隐约地，或者说明显地感到，她的新丈夫身上露出来的一些东西，已经使她感到有点不舒服。

她一下说不清他的这些东西是一种什么性质的。总之她凭感觉，知道这不是些好东西。

一个能认真思考的人，就不会再是一个轻浮的人。

丽英对她的新生活的热情无疑减退了。反过来对孩子的思念却变得越来越强烈。兵兵的影子时刻在她眼前晃动着。

她有时整晚整晚睡不着觉。卢若华对她表示的亲热已经有点生硬，而她也再不像过去那样对他百依百顺。

白天她像应付差事似的去幼儿园上班。晚上回来，也不再经常坐在电视机前，她想起要给兵兵做一身棉衣——因为冬天就要到了。这件针线活在家里做不太方便，她就晚上拿着去胖大嫂家串门做。胖大嫂的男人虽然年纪比卢若华大，但他是老卢的下属，在县教育局当文书。因此这一家人对她很热情。

有一天晚上，就两个女人在灯下做针线活的时候，胖大嫂无意间告诉她，说他男人前几天回来说，教育局下学期可能要把高广厚调出高庙小学，说要调到离县城最远的一个农村小学去，说那地方连汽车也不通……

丽英立刻紧张地问：“为什么要调他？”

这个爱多嘴的胖女人犹豫了一下，诡秘地笑了笑，说：“听说你原来的男人和卢局长的妹子好上了，卢局长得恼火……”

丽英立刻感到头“嗡”地响了一声。

她现在根本顾不了高广厚和卢若琴的长长短短。她首先考虑的是：兵将离她越来越远了！亲爱的儿子将要到一个荒僻的地方去了！那里不通汽车，要再见他一面就不容易了……她感到一种生离死别的悲伤！

她即刻告别了胖大嫂，说她要回去烧开水，就匆忙地回家去了。卢若华正伏在桌子上给一个副县长写什么报告，满屋子烟雾缭绕。她一进门就忍不住问：“你是不是把高广厚的工作调了！”

卢若华在烟雾中抬起头，先惊讶地看了看她，然后沉下脸，问：“谁给你说的？”丽英一看他这副模样，就着急地问：“那这是真的？”

“这局里出了特务了！他妈的！放个屁都有人往外传！”卢若华把笔愤怒地掼在桌子上，站起来，问：“你听谁说的？”

“不管谁说的，我只求求你，别调……主要是我的娃娃，他……”丽英一下子哽咽得说不下去了。

“你的娃娃？你就记得你的娃娃！”卢若华气愤地吼叫说，“没想到，我的所有一切都毁到自家人手里了！你是这个样子，人家又传若琴和高广厚长长短短，你看我这人能活不能活了？”他用手指头揩了一下口角，一屁股又坐在椅子上，愤怒地盯着桌上的镜子——镜子里的那个人，也愤怒地盯着她。

“你看在娃娃的面子上，不要……”丽英哽咽着说。

“那是高广厚的，我管不着！”卢若华已经有点面目狰狞了。丽英看见他这副样子，绝望地说：“那这就不能变了？非要调不行了？”“不能改变！”他斩钉截铁地说。随后他又补充了一句：“这是为了大家都好……”

丽英一下子冷静了下来。她想：眼泪是不会打动这个人的。她用手绢揩去脸上的泪迹，对那个穿一身呢料衣服的人说：“你是一个没有心肝的人……”

“放肆！”卢若华动第一次听丽英骂他。她竟敢骂地！他一下子站起来，冲她喊：“混蛋！你给我滚出去！”

丽英看着那张扭歪了的难看的面孔，牙齿痛苦地咬住了嘴唇，接着便转身出去了。刘丽英和卢若华热火了一个来月的家庭生活，一下子就泡在冰水里了。两个人实际上都对对方产生了一种说不出的厌恶感情。卢若华不动就破口骂她，那些骂人话若是丽英给外人说了，大概不会相信这些不堪入耳的词汇是出自尊敬的卢局长的嘴巴。更使她难以忍受的是，正在他满嘴脏话辱骂她的时候，要是突然来了个县上的领导，他能立即恢复他老成持重、彬彬有礼、谈吐文雅的风度，和一分钟之前截然成了两个人。对于这种变化的迅速和变化得不露痕迹，刘丽英简直顾不得厌恶，而是先要吃惊老半天，就像小孩看耍魔未一样。是的，卢若华在生活中是一个演员。演员演完戏，下了戏台，就变成了常人。可是卢若华时刻都在演戏。

他那真实的面孔用虚伪的油彩精心地掩饰起来，连经常爱坐在前排位置上的领导人也看不出来，一般人也许更看不清楚了。

可刘丽英现在看清楚了，因为他在他的床上睡了一个多月觉，和他过了这么一段夫妻生活。

痛苦像毒蛇一般啃啮着她的心。

可怜的女人！她付出了那么惨重的代价。尽管大家可以指责她的行为，但她归根结底是为了能寻找一种正当的幸福，她的追求尽管带着某种令人厌恶的东西，但就她自己来说，她愿意自己的新夫不仅在社会上体面，而且也是一个正派的人。归根结底，她出身于一个老实庄稼人的家庭，还没有完全

丧失尽一个普通劳动者对人和事物的正常看法。她现在清楚地看到，卢若华是一个伪君子。

她的胸口像压了一扇磨盘。她想倒灾难这么快就又降临到她的头上。她在心中痛苦地喊叫说：这是报应！她现在甚至相信天上真有一个神灵，专门来报应人间的善恶。她记起了那句古训：善有善报，恶有恶报……

怎么办？再离婚吗？天啊！短短的时间，就离两次婚，她还是个人吗？她想来想去，不知该怎办。看来只能这样忍气吞声地活下去了。可是，这样生活，还不如去死。她对卢若华越来越厌恶了，而卢若华也越来越厌恶她，经常骂她混蛋，让她滚蛋。

这天下午，卢若华没事寻事，硬说她在菜里放的盐多了，咸得不能吃，又开始破口大骂了。她顶了几句，他竟然把饭碗劈面朝她扔来，菜和面条撒了她一身一脸！

她再也不能忍受了，也把碗向那个衣冠楚楚的局长扔了过去。两个人便在房子里打了起来；玲玲也过来帮着她爸，父女俩把她一直打得滚到床底下……

第二天上午，双方就到法院办了离婚手续——法院办这次离婚案很干脆，连说合双方和好的老规程也免了。

这件事在本县当代婚姻史上，也要以算一件不大不小的奇闻，因此引起了社会上广泛的兴趣，各界人士都在纷纷议论。在全城人热心评论这件事的时候，第二次离了婚的刘丽英，就又回到她乡下的娘家门上了。城关幼儿园的职务随着婚姻的结束，也结束了。这倒不是卢若华把她免了的，而是刘丽英自己再不去——因为这个工作是卢若华恩赐给她的，她决不会继续做这工作了。

她告别了一个贫困的家庭，又告别了一个富裕的家庭；她离开了一个没地位的男人，又离开了一个有地位的男人。现在她又成了她自己一个人。

他们村舆论的谴责全部是针对她的。高广厚她看不上，大家似乎还能原谅。但她竟然和县上一个局长也过不到一块，这大概就是她的不是了。她家里人也都把她看成了个丧门星，兄弟姐妹都恨这个丢脸货，谁也不理她。就连外村一个亲戚家孩子病了，巫婆也断定这是因为她造的孽而引起的。

年老的父母亲可怜她，让她住在牛圈旁边一个放在牲口草料的小棚里。老两口都急得犯了病，在土炕上双双躺倒了。

丽英自己也躺在这个潮湿的小草棚里流眼泪。她除了上厕所，几乎白天黑夜不出门，也很少吃东西。白嫩的脸憔悴了，两只美丽的眼睛深陷在眼窝里，再也没有了过去那风流迷人的光彩。她躺在这个不是人住的牲口草料棚里，心酸地回顾着她三十年的生活历程。生活像一面巨大的镜子竖在她面前，让她看见了她自己的过去。她几乎认不出来那个她，她是谁？

这时候，她很自然地想起了过去的家，她的第一个男人。因为那一切对她来说，毕竟是熟悉的，也是她习惯了的。她想起高广厚怎样热爱她，她怎样折磨他。一种深深的负罪的情感弥漫了她的心头。她对不起那个老实人。他是一个好人。她突然记起了一本什么书上的调皮话：“我并不穷，只不过没钱罢了。”啊，这话可并不调皮！这里面意思深着呢！高广厚和虽然穷，但他是一个善良的、实在的，靠得住的人；而卢若华虽然有钱有权，但心眼子不对！就是的！连他妹妹也反感他！她一边想东想西，一边流泪。高广厚和兵兵的脸不时在她眼前闪来闪去。有时候，两张脸重叠在一起……是的，

他俩长得多像！怎能不像呢？他是他的儿子……

可是，想这一切现在又有什么用呢？她现在就是认识到他好，甚至爱他，但她也已经失去了这种权利。她深深知道，她实际上用她的残忍，整个地撕碎了他的心。那个男人心上的伤口只能让另外的手去抚合——她的手对那颗心是罪恶的！现在有没有人去抚慰他受伤的心灵呢？

当然有。那必定是若琴了。她已经知道了，社会上都在传他们两个的事呢！她从卢若琴对高广厚的态度里（不管是爱不是爱），才实实在在地体验到高广厚并不是她原来认为的那样，而是一个有价值的人。

“我并不穷，只不过没钱罢了……”她又想起了这句调皮话——不，不是调皮话。不知为什么，她现在不太相信高广厚的卢若琴的事是真的，因为广厚比若琴大十来岁呢（实际上是她不愿意相信这件事）。可为什么这又不能成为真的呢？卢若华比她大好多岁，她不是也跟他了吗？再说，她在高庙时不是就感觉到，卢若琴对高广厚有好感吧？她又是个很有主见的女孩子，完全有可能去和广厚结合。唉，她也有那个资格。丽英知道，这一个多月里，若琴实际上就是兵兵的母亲！

一想起兵兵，她就痛苦得有点难以忍受。他是她活在这个世界上的唯一稀望了。如果不是为了兵兵，说不定那天和卢若华离完婚，她就在会在县里的那座大桥上跳下去了！

现在活是活着，可怎么活下去呢？和卢若华已经一刀两断；高广厚那里也是不可能再回去了。怎么办呀？再去和另外一个男人结婚？这是永远不可能了！她不能一错再错了！她已经尝够了这苦头！所谓的幸福再是不会有。她自己断送了她的一生。

但是，不论怎样，为了兵兵，她还要活下去，凄惨地活下去，活着看她的兵兵长大成人……

她一再想：她的兵兵长大后，会不会恨她？如果不恨，他会不会可怜她？会不会原谅他母亲年轻时的过错？

她想，假如有一天，兵兵也不原谅她了，那她就不准备再活在这个世界上了……过了好几天，丽英才从床上爬起来，打开那扇破败的草房门，来到外面。秋天的阳光依然灿烂地照耀着大地。这里的川比高庙那里开阔，平展展地一直伸到远方的老牛山那里。川道里，庄稼有的已经割倒，有的还长在地里，远远近近，一片金黄。清朗朗的大马河从老牛山那里弯弯曲曲流过来，水面被阳光照得明闪闪的。亲爱的大马河！亲爱的大马河川！这水，这土地曾把她养育大，但是，她却没有什么好好活人……

她揉着肿胀的眼，忍不住抬头向南面那座山梁望去。那山梁背后，就是高庙。只要顺着山梁上那蜿蜒的小路，就能一直走到山那面，走到那条尘土飞扬的简易公路上，走到个她曾居住过好几年的地方；就能看见亲爱的小兵兵，就能看见……她鼻子一酸，眼泪又从肿胀的眼睛里涌里来了。

站在剑畔上哭了一阵，她突然想起：再过九天就是兵兵的生日了。她立刻决定：无论如何要在这一天去见一面孩子。哪怕不在高庙，在另外的地方她也要设法把孩子接出来见一见……她重新回到那个小草棚里，盘算她给孩子的生日准备些什么礼物……

丽英现在的心完全被孩子生日这件事占满了。

她开始精心地为兵兵准备生日的礼物。她先为他做了一双虎头小棉鞋。棉鞋用各种彩色布拼成图案做面子，精致得像一件工艺品。她的针线活和她

的人一样，秀气而华彩。接着，她又为孩子做了一套罩衣。上衣的前襟和两条裤腿的下部，绣上了小白兔和几朵十分好看的花。至于棉衣，她早已经做好了。她用母亲的细心白天黑夜做着这些活计。一针一线，倾注着她的心血，倾注着她全部爱恋的感情。小草棚里的煤油灯熏黑了她的脸颊；流泪过多的眼睛一直肿胀着；哆嗦的手几乎握不住一根小小的针。但她一直盘腿坐在那里，低头做着，把她的心血通过那根针贯注在那些衣服上。

夜半更深，山村陷入了沉寂的睡梦中，只听见隔壁牛嚼草料的声音。她一直坐在灯前，细心地、慢慢地做着这些活。这劳动使她伤痛的心有了一些安慰。她之所以做得慢，是怕把这些活很快做远了——那她就又要陷入痛苦中去了。

她一天天计算着，一天天等待着，盼着那个日子的来临……兵兵的生日一天天近了，她浑身的血液也流动得快了，心也跳得剧烈起来。直到现在，她还想不出她怎样去见兵兵。她只想要见到兵兵。另外那两个人她尽管也想见，但又觉得没脸见他们了。也许世界上只有兵兵不会嫌弃她，不会另眼看她——是的，只有兵兵了，兵兵！村里人和家里人都回避她，像回避一个不吉祥的怪物。她也躲避所有的人，白天晚上都呆在那个小草棚里。外面灿烂的太阳和光明的大地已不属于她了。

她把给兵兵做的衣服和鞋袜整理好后，屈指一算，后天就是孩子的生日！后天才是孩子的生日！那么明天一天她该干什么呢？再静静地躺倒在床上去痛苦，去流泪吗？

她一下想起，明天县城遇集，她干脆赶集去。在集上再给兵兵买些东西——光这些东西太少了。再说，她手头现在还有点钱。可她又想，她怎好意思再出现在县城呢？那里她已经认识了许多人——许多有身分的人：他们要是看见她，那会多么叫人难为情。同时，肯定还会有许多人指着后脑勺议论她。

不，她想还是要到集上去。她起码应该再给兵兵买一顶帽子。她豁出去了！管他众人怎看呢！她总不能在这个小草棚里呆一辈子。她既然活着，就要见太阳，就要呼吸新鲜空气，就要到外面的天地间去；她不能把这个黑暗的小草棚变成她的坟墓。这样决定以后，她觉得心里似乎又淌过了一股激流，并且在她死寂的胸腔里响起了生命的回音。人们，去说吧，去议论吧，她的脸皮也厚了。她不再指望大家的谅解和尊重，也不需要谁再来同情她。她现在活着，为她的儿子活着；她还企图尽一个母亲的责任，为她的孩子长大成人而操磨……她并且还进一步想：如果广厚和若琴结了婚，她就央求他把兵兵给她——他们两个再生去！

第二天，她把自己打扮了一下——这没办法，她天生爱美——就提着一个提包去赶集。

她离开村子的时候，庄稼人和他们的婆姨娃娃都怪眉怪眼地看她，似乎她是从外国回来的。

丽英难受地低头匆匆走着。这些在她小时曾亲过她的叔伯弟兄们，现在那么见外地把她看成一个陌生人——岂止是陌生人，她在大家的眼里，已经成了一颗灾果！

她不怨这些乡亲们。他们对这种事向来有他们的观念。她只是又一次感到自己由于没好好处理好生活，因而失去了人们的信任。大家现在都比她高一头。

丽英到了集上，给兵兵买了一顶小警察帽，又买了各式各样的点心和水果糖，并且没忘记买孩子最爱吃的酥炸花生豆。谢天谢地，她在集上竟然没有碰见一个熟人。

晚上回来后，她把所有的东西都包在一个大包袱里，就躺在了床上。她听着隔壁牛嚼草料的声音，怎么也睡不着……

高广厚在刘丽英和卢若华离婚的第二天就知道了这件事。那天，若琴患重感冒，躺在床上起不来，他到城里给她买药，听见他的前妻和新夫又离婚了。

他的许多熟人都纷纷来告诉这件事，告诉这件事的一些细微末节；所有的人都认为刘丽英自吞若果，落了今天空个下场，活该。他们觉得这件事对老实人高广厚受过的心无疑是个安慰。高广厚自己却说不清楚自己是一种什么心情。他只是匆匆买好了药，赶回高庙小学。他像一个细心的护士一样服侍若琴吃药，给她一天做了四五顿饭。不管若琴能不能吃东西，他过一会就给她端一碗香喷喷的饭菜来。

晚上，夜深人静时，他怎么也睡不着。他觉得他无法平静地躺在炕上，觉得身上有许多膨胀的东西需要卸散出来。

他给兵兵把被子盖好，就一个人悄悄抓起来，莫名其妙地在灶火圪劳里拉出一把老锄头，出了门。

他像一个夜游病患一样，向后沟的一块地里走去——那是学校的土地，刚收获完庄稼。

他一上地畔就没命地挖起地来，不一会汗水就湿透了衬衣，沁满了额头。他索性把外衣脱掉，扔在一边，光着膀子干起来，镢头像雨点般地落在了土地上……老实人！你今夜为什么会有如此不可思议的举动呢？你内心有些什么翻腾不能用其它的办法，而用这疯狂的劳动来排解呢？

迷蒙的月光静静地照耀着这个赤膊劳动的人，镢头在不停地挥舞着，似乎在空中划着一些问号，似乎在土地上挖掘某种答案——生活的答案，人生的答案……

直到累得再也不能支撑的时候，他才一扑踏伏在松软的土地上，抱住头，竟然无声地痛哭起来；强壮的身体在土地上蠕动着，就像铧犁一般耕出一道深沟！谁也不能明白他为什么这样，他自己也不能全部说清楚他为什么这样。总之，他痛苦地激动着，觉得生活中似乎有某种重要的东西需要他做出抉择……几天以后，他的心潮才平静了一些，竭力使自己恢复到常态中来。卢若琴的病也全好了。两个人于是就都张罗着准备给兵兵过生日了。不论从哪方面看，高广厚现在觉得他自己应该高兴一点才对——是的，他饱尝了生活的苦头，但总还摸来了一些值得欣慰的东西。

兵兵的生日碰巧是个星期天。

高广厚一早起来就把胡茬刮得干干净净，并且用去污能力很强的洗衣粉洗了头发。

看他那副样子，就像他自己过生日似的。

兵兵今天整四岁。不幸的孩子像石头缝里的小草一样，一天长大了。

眼下，高广厚不仅为兵兵的生日高兴，他自与也有些事值得庆贺：他的那本小册子眼看就要写完初稿了。感谢卢若琴四处奔波着给他借了不少参考书，使他能得心应手搞这件大事。在他写作的过程中，若琴同时还帮他照料兵兵，也照料他的生活。她并且还给他的书稿出了不少好主意……

在教学中，他们两个也配合得很好，学校的工作越来越顺手。他们前不久又烧了两窑石灰，经济宽裕多了，教学条件可以和其他城里的学校比！他们白天黑夜忙着，心里有说不出的愉快。正如一本小说的名字说的那样：工作着永远是美丽的。高广厚和卢若琴早就提念起兵兵的生日。昨天城里遇集，广厚说他离不开，托若琴到城里给兵兵买了一身新衣服和几斤肉，准备包饺子。卢若琴也给兵兵买了生日礼物：一身上海出的漂亮小毛衣，一个充气的塑实“阿童木”。

这天早晨，他们一块说说笑笑包饺子。兵兵穿着卢若琴买的那身蓝白相间的漂亮小毛衣，在他们包饺子的案板上搭积木，处心积虑地和他们捣乱。

擀面皮的卢若琴突然停下来，对包饺子的高广厚说：“老高，我昨天在集上听说丽英和我哥又离婚了……昨晚我就想告诉你，见你写东西，就……”

高广厚一下抬起头来，脸腮上的两块肌肉神经质地跳了几下。他停了一下，说：“我前两天就听说了……”然后地低下头，继续包起了饺子，两只手在微微地抖着……

卢若琴看他这样子，很快擀完面皮，就从窑里出来，到学校院子的剑湖畔上溜达。她突然看见坡底下的简易公路上坐着一个妇女，头几乎埋在了膝盖上，一动不动，身边放着一个大包袱。

卢若琴虽然看不见她的脸，但她很快认出了这是丽英！

她激动得一下子跑了下去，叫了一声：“丽英……”

刘丽英一下子抬起头来，脸上罩着悲惨的阴云，嘴唇抽动着，一句话也说不出来。

卢若琴看见这个曾经那么风流的女人，一下子就憔悴成这个样子，过去对她的全部不满，一下子都消失了。她说：“你坐在这儿干啥哩？快上去！你一定是给兵兵过生日来了！”

兵兵今早上起来就说，妈妈会给他送礼物来的……”

“我娃是不是说这话了……”丽英一下子站起来，眼泪像泉水似地从两只眼眶里涌了出来。“真的说了。”若琴的眼圈也红了。

丽英用手擦着脸上的泪水，说：“你大概知道了我和你哥的事……我们离婚了……”

“知道了。”卢若琴说：“你离开他是正确的。”

丽英低下头，立了好一会，才别别扭扭说：“若琴，你是好人，愿你和广厚……”“啊呀！好丽英哩！你再别听别人的瞎话了！可能是我哥在你面胶造的谣！我和老高什么事也没！请你相信我……你应该相信我！”卢若琴激动地解释着，脸涨得通红。她稍停了一下，又说：“我正想做工作，让你和老高……”

“那不可能了！广厚怎会再要我呢？”丽英打断了若琴的话，悲哀地说。“不管怎样，你先上去嘛！”若琴走过去，拉起了丽英的手。丽英说：“好妹子哩！我没脸再进那个窑了。你能不能上去把兵兵抱下来，让我看一下，不要给广厚说我来了。我给兵兵带了一点礼物……”她的手无力地指了一下她上的那个大包袱，泪水不停地在脸上淌着。

正在这时，兵兵突然跑在河畔上喊：“卢姑姑，爸爸叫你来吃饺子哩！”卢若琴赶忙喊：“兵兵！你看谁来了！”

兵兵一下子看见了丽英，高兴地大喊了一声：“妈妈！”就飞也似地从小土坡上跑下来了！

丽英也不顾一切地张开双臂迎了过去！

她一把搂住兵兵，狂吻着他的小脸蛋。兵兵用小胖手给他揩着泪水，说：“妈妈，你回家去……”

“不知你爸爸让不让妈妈回去？……”丽英对于真的儿子报以惨淡的一笑。若琴向兵兵努了努嘴：“你去问爸爸去！”

“我去问爸爸！”兵兵一下子从丽英怀里挣脱出来，向家里跑去。丽英不知所措地站在公路上。若琴用手给她拍打身上的土。兵兵很快拉着高广厚出来。

高广厚来到院畔上，猛一怔，站住了。

兵兵硬拉着他的手下来了。

父子俩来到了公路上。兵兵丢开爸爸的手，又偎在了妈妈的怀里。丽英抱着兵兵，把头低了下来。

高广厚静静地看着她。

兵兵张开小嘴巴一个劲问高广厚：“爸爸，你要不要妈妈回爱？你说嘛！你要不要嘛！”

我要哩！我要妈妈！你要不要！你说……”高广厚看着儿子，厚嘴唇蠕动了好一阵，嘴里吐出了一个低沉的字：“要……”抱着孩子的丽英一下子抬起头来，感情冲动地向高广厚宽阔的胸脯上撞，使得这个壮实的男人都翘起了一下！

他伸出两条长胳膊，把她和兵兵一起搂在了自己的怀抱里……在丽英向高广厚扑去的一刹那间，卢若琴就猛地背转身，迈开急速的脚步，沿着简易公路大踏趟地走动起来。他任凭泪水在脸上尽情地流。她透过喜悦的泪花，看见秋天成熟的田野，在早晨灿烂的阳光下一片金黄。一阵强轻的秋风迎面扑来，公路两过杨树的柘黄叶片纷纷地飘了下来，落在了脚下的尘土中，她大踏步地走动着，在心里激动地思索着：“生活！生活！你不就像这浩荡的秋风一样吗？你把那饱满的生命的颗粒都吹得成熟了，也把那心灵中枯萎了的黄叶打落在了人生的路上！而是不是在那所有黄叶飘落了了的枝头，都能再生出嫩绿的叶片来呢？她决定要给哥哥写一封长长的信……”

